

教育部督學視察
山西省教育報告

二十二年一月朱家驊題



山西省教育視察總報告目次

(A) 山西教育之沿革

(B) 山西教育之現況

(C) 山西教育之改進意見

山西省教育視察總報告

(A) 山西教育之沿革

該省教育之興替，約分爲三期。

1. 建設時期 該省自民國七年着手振興教育，增設各級學校，規模粗具，且實施義務教育，分期進行，至十年依次辦竣。

2. 進展時期 自十年至十七年，力求改進內容，擴充設備，教育成績，蔚然可觀，一時有模範省之稱。

3. 頓挫時期 訖十七年以降，教育經費，迭經縮減，校務廢弛，學潮時作，教育效率，於是漸形低落。

原其所以衰墜之主因，厥有四端。

一、該省自民國十七年以後，軍事頻興，財源枯竭，民生凋敝，百業蕭條，其影響及於教育，以致經費支絀，無由改善設備，薪俸減滯，無以招聘良師，而學生亦以家計困窮，無力繳納學費，故或中途輟學，以減家族之負擔，或脅誘同學，作額外之需求。

二、各級學校歷史悠遠，主持之者，雖能久安於位，然暮氣太深固步自封者，大有其人，

兼之近年以來，不得意於政治之士，頗有把持學校攫爲私有之風尚，蓄養私人，排斥異己，墨守舊章，因循姑息，實不可得而免也。

三、該省以地理之故，與省外交通阻塞，外省人士服務於彼者絕鮮，而本省人才不敷分配，是以辦學人員，難保無濫竽充數之弊。

四、該省民情素稱厚樸，徒以少數青年學子，年來受省外囂張惡習之薰染，遇事不圖以理智解決而訴諸情感，野心家又從而鼓煽之，黠者主動，拙者盲從，馴至辱師驅長罷課示威之舉，層出不窮矣。

(B)山西教育之現況

該省教育，因建設基礎，較爲鞏固，雖值茲衰落停頓之秋，其設施內容，尙有可觀，茲將其概括情形，簡陳如下。

(甲)教育行政及經費 該省教育廳之組織及權能，悉依法定，各縣教育局則繁簡不一，歷觀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其

(a)行政之組織，尙屬妥適，人員之分配，尙能勻稱，服務精神，大致皆黽勉可嘉，然資格不合經驗欠缺才能薄弱者，頗不乏人，且辦學人員，多以本省人士充任，不憚勞怨者，固比比皆是，囿於區域之淺見植黨營私者，亦數見不鮮。

(b) 教育局長及縣督學之進退黜陟，向由省府或縣府辦理，自八月一日起，始歸廳直接任免，師資人才過剩，師範畢業學生求服務而不可得，而現任辦學人員，久安於位，閱歷固富，然資格能力，參差不齊，近來雖曾行教育局長縣督學之甄別審查，以便相機撤換，并有此後遇有小學校長或教員缺出，務以師範畢業生儘先委用之明令，亦未能得有顯著之效果。

(c) 年來該省教育行政當局，與中央聲息隔闕，中央政令，往往陽奉陰違，部令推行事項，未能一一切實遵行，最近該省人士，深感精誠團結之必要，服膺部令爲得計，一切設施，尙能依照部定方針，悉心籌劃，以利推行。

(d) 廳長冀貢泉，係該省名宿，爲當局所倚重，頭腦清明，辦事幹練，自本年四月間任職以來，兢兢業業，以法治之精神，處理教育，十餘處之學校糾紛，得以解決，徒爲環境所迫，未能盡遂其改進之始願。

(e) 各級學校之設施，除省立諸校，歸廳直接指導，標準大綱，由廳訂定外，其餘細目，則悉任地方教育局酌量處理，鮮加干涉，辦法歧異，效率參差，全省教育，不能作平均之發展，職是故也。

(f) 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對於各種計劃方案，尙能分別釐訂，其內容多妥適可行，惟統

計表冊，則形式陳舊，殊欠完全，經費校產之統計，尤屬殘缺，現教廳正從事於學校財產之調查，其效果如何，未可逆料。

(g) 該省學區之劃分，大都以行政區爲率，每區由學董襄同縣督學處理學務，每區初級小學，類多由各區徵收雜稅以充經費，督促及監察兒童上學之責，亦歸其擔負。

(h) 該省教育經費之數量，素號充裕，雖經裁減，大多數縣區，尙佔普通行政費總數量百分之四十左右，亦有達六十以上者，苟能善爲分配，則猶可用得其所，然除少數學校外，一般的徒耗之於行政及薪俸之支出，而於設備上所需之款，數極低微，幾等於無，會計方式，概用舊式，公開辦法，未臻完善，則支出之核實與否，亦難以稽察之也，

(i) 該省所訂薪俸標準，原屬低薄，僅足與生活相稱，今省庫枯竭，厲行緊縮，局所發七成，學校發八成，服務人員之生活，更形拮据，勢必另謀收入，以資補苴，於是乎兼職兼課之風盛行矣。

(乙) 高等教育 該省各種設施高等教育機關，公立者居多，悉創始於遼清光緒年間，祇教育學院成立較晚，經費之支出，年需七十七萬有奇，其中以山西大學年支二十七萬餘元爲最多，商業專科學校四萬餘元爲最少，歷觀各校，其

(a) 科系之設置，除缺理醫二科外，尙稱完備，惟在同一都市之中，科系重複太甚，如文法工三科，莫不皆然，且班級之分配，與夫課程之釐訂，未能盡合研學之原則，社會之需要。

(b) 行政組織，大都區分繁雜，過事鋪張，職員擁擠，人浮於事，至有以學生百七十餘人之校，設教職員各二十餘人之多。

(c) 校款之支配，則行政費高於設備費倍蓰，薪俸率較之生活程度，尙屬過於輕微，教員兼課，漫無限制，往往超過法定之標準。

(d) 校舍面積頗寬綽，構造堅固，布置整齊，建築之容量亦敷用，惟圖書館之管理布置，以及健身房浴室之設備，大都未得其當。

(e) 教學設備，不完全者居多，參考書類以及儀器標本，量既少而質亦嫌陳舊，除工業專科學校有較完善之工廠，農業專科學校有較廣大之農場林地外，實習設備，未能使人滿意。

(f) 教材內容，頗多抄襲陳說，失之膚淺，教法亦嫌呆板，頗有僅行演解講義，而不輔導研究啓發創造能力之弊，歷閱各校試卷，除少數外，專門學識之造詣，大有不足之感。

(g) 學生儉樸茹苦，彬彬有禮，惜訓育體育過重形式，精神未能貫注，以致學生思想落伍，精神頹廢，軍事訓練，則尙能照行。

(h) 校長教職員之道德學識及其熱誠，尙堪節取，然其中有辦學任教，非其所長，且乏進取之精神，與振刷之能力，高等教育之效能，未得循時代而演進，良有以也。

(i) 至私立學校，則僅有并州學院及川至醫學專科學校二處，前者因修建校舍秩序凌亂，未能作精密之觀察，後者藉該省當局之力，慘淡經營，規模設備，差強人意。

(丙) 中等教育 該省中等學校，以公立者居其泰半，有省立者，有縣立者，有共立者，大都秉有悠久之歷史，以性質言，普通中學校之師範學校爲多，職業學校寥若晨星，其內容則

(a) 全省公立普通中學，數量頗夥，省立者九所，縣立及共立者五十餘所，繁盛之區，每縣皆有一所之設置，惟除太原市第一中學辦有高中一班外，此外皆僅設初中，致初中畢業學生，缺乏升學之聯絡。

(b) 至若班級之設置，更覺凌亂不堪，有同年級分至二三班者，有全年級純屬缺遺者，各級程度，不相銜接，近來教廳曾明令自本年度起，全省減招初中新生三十一班，保留節餘之經費，以備充實內容，籌設高中之需，蓋切中時弊之良策也。

(c) 該省格於習俗，以男女分學爲原則，女子學校多行單獨設置，普通中學，間有男女共校者，亦必分部隔離施教，嚮學者既不踴躍，程度設施，尤覺落後。

(d) 師範學校，皆改自舊制，其設置概在都市，環境既異於鄉村，而課程內容，又不注重鄉村教育之特點，是以畢業者農村服務之興趣，工作之效率，因之衰減，而各校之分配，不計社會之需要，一以區域之繁庶爲準，往往一市之中，男女師校叢設，距離鄰近之縣，同種類之校並立，而偏遠貧瘠之區，反付缺然，有志嚮學者，因長途跋涉之苦，家庭負擔之重，欲求學而不可得，揆諸設學原理，豈得謂平。

(e) 間有少數師範學校，其本身則內容簡陋，學生稀少，而其附設初中或附小各部，則較爲完整，人力財力，遂皆集中於附屬機關矣。

(f) 職業學校，公立者全省僅有三所，而性質純係農林科，卽該省最需要之採鑛冶金及銀行貿易等科，猶均未見設置。

(g) 普通中學皆徵取學費，惟每班取列前五名之貧寒學生可免，師範學校，向例不僅免費，且給津貼，鄉村貧寒子弟，賴此爲唯一進身之階，自師範教育併入中等教育系統以來，規定自本年度起一律取消免費津貼之優待，太原市執行最厲，其他各縣則不一致，本年太原市所招師範生，業經錄取而無力上學者，幾達半數，即在學學生之中，

因家庭經濟，不足負擔其學資，下學期勢非輟學不可者，決不在少數之例也。

(h) 行政組織，完善者固衆，然職務之區分，過於精密，人員之任用，超逾需要，其通病也，且以職員兼任教務，在在有之，大有重事務而輕教職之嫌。

(i) 中等教育經費，雖迭經節減，未能稱爲充足，然大抵按月可以領到，來源尙屬確實，惜支出未得其當，濫耗公帑，教職員待遇低下，無以自贍。

(j) 教學之設備，如書籍儀器，除少數規模較大之校，如國民師範學校等，尙適需要外，類皆陳舊欠缺。

(k) 校舍之面積位置建築容量布置等，大抵可告無疵，惟衛生之設備，如廁所廚房浴室等之處理，未能盡稱得當，圖書館之管理布置，尙嫌簡亂，實習場所及設備，完整者殊難多覩，師範學校，尤感缺憾。

(l) 教科之設置與夫時間之分配，尙能遵用部定標準，課程內容，致力於國粹保存甚力，如國文國樂國技等，到處獎勵，科學智識之灌輸，則反忽畧視之，師範教育，偏重理論者居多，除少數師校外，對於教生實習之規定，多未能切實遵行。

(m) 教材一般的採用本部審定本，惟對國文一科，有自選資料用爲補充教材者，各科課外參攷書，陋者遍是，教授法側重注入，指導學者自動研究之機會絕少，課外自習之

指導，大抵悉皆闕如。

(n) 學生上課及成績之稽核，大都均能切實施行，惟中小學生畢業會攷，以格於時間，趕辦不及，未克舉行，曾訂定中學招生辦法，將試卷送廳由複核委員會甄別，以資補救。

(o) 訓育採取干涉主義，起居勤息，井井有條，是其長也，思想蔽窒，行動遲鈍，又其所短也，體育衛生之設施，能滿意者亦鮮，校醫之設，更難常見。

(p) 校長及教職員，其資格學識優越者，固不鮮觀，然任職久而暮氣深者，才具缺乏未能勝任者，擔任時數過多精力不繼者，實繁有徒。

(q) 私立中學，為數僅十餘，不乏辦理得當者，如平民中學進山中學及汾陽之銘義中學等，經費較公立者為充足，設施亦較新穎，其成績亦較之一般中學，大有駕而上之之勢。

(丁) 小學教育 該省各級教育，以小學教育為最整飭，基礎亦最穩固。

(a) 中國義務教育之制，肇始於該省，年來內容衰敝，停頓之象畢現，而部令督促，在所必行，現暫以太原市為實驗區，設實驗學校以示範，大同運城臨汾等大縣，亦正計劃照辦。

(b)自民國十年義務教育完成以降，全省小學林立，其數初級有二萬六千餘校。高級三百四十八校，高初合設者三百四十二校，惟以地形崎嶇交通阻塞之故，往往不能聯合鄰村設置規模較大班級較衆之完善小學。

(c)小學教育既形發達，私塾難以存在，目前雖尚有少數子遺，要皆富厚之家，延師設塾，以教其子弟，其課程亦做正式小學辦理，無多所歧異矣。

(d)小學教育，既能普及，則失學兒童之數量，當然減少，除太原市因校數班級不敷容納，失學者達三分之二外，其餘各縣，大抵約佔百分之十至二十。

(e)小學教育經費，除新近成立之義務教育實驗學校由省府負擔，附屬諸校由各該本校負擔外，均係縣立或區立，附設及公立之校，財力既裕，人力亦厚，效能較著，至於大多數縣立及區立小學之規模狹小內容陳陋者，所在皆是也。

(f)該省向有貧民高等小學校之設，其畢業生限於經濟困難，無力升學，而其所學習者，又屬普通智識，不足以謀生，自本年度起，一律停辦，改設初級職業學校，現正在規劃之中，明年始能開始招生。

(g)小學教育，例不徵費，然高小之設，都市居多，年齡稍長來自鄉間者，須寄宿附膳於校，貧寒學生，財力不逮，不能就學，而省庫空虛，無力足資拯助，現規定挪移停

辦之貧民高小所餘之膳費，平均分配於各縣，用之津貼縣立高級小學貧寒優秀學生，以充膳費，亦不得已之辦法也。

(h) 兩級小學之中，概以初級小學之辦理，較爲得法，成績較爲優良，少數中學，於一年級下，設有補習班，是乃高小教育程度不足之明證，高小亦係男女分校，數量較遜。

(i) 單級編制小學之辦理，不甚妥善，規模極小之校，類多設有校長并教員一人以上，甚至有設員襄理事務者，未免於人財二方面，均失經濟之宜，至校長不任課，教員課忙而薪薄，又其通例也。

(j) 該省規定各高小及兩級小學校校長，均以委用師範完全科畢業生爲主體，初小教員必須聘用二年以上師範畢業及中學畢業或檢定訓練合格者，資格既合，經驗又富，不嫌報酬之微薄，熱心服務，深堪嘉許，祇以無法與新興文化接觸，思想智識稍後耳。

(k) 經費數量，固屬低微，幸來源確實，按期可領，苟能量入爲出，撙節開支，雖不能謀長足之進展，維持現狀，儘足敷衍。

(l) 校舍之建築，教室之設備，其整陋鄉市大相懸殊，兒童讀物標本掛圖之殘廢，則相

伯仲，甚至兒童無力購買教本，學校不能供給之，傳寫共讀，聊濟其需。

(m)課程與教本，大致悉依部定，鄉土教材，選用者頗少，惟大多數教員，未能採取新教法，對於興趣之誘發，作業之指導，智識之運用，精神之發展，行有效之處置而已。

(n)糾正作品之錯誤，攷核學習之成績，大致皆能注重，大多數縣區，尙有小學會攷，高年級學生成績觀摩會，懇親會等之舉行。

(o)教室秩序，整者居多，學生舉止，尙屬謙莊，惜以訓育太嚴衛生指導不周之故，秀潔活潑之氣象，因之減退。

(p)私立小學，數僅十餘，概屬教會所設，幼稚園亦不發達，公立及私立各僅三所，內容平淡，無庸深論。

(戊)社會教育 該省對於社會教育，提倡最早，各縣年輸的款，用供設立民衆學校及各項社會教育機關之需，招致名人，作設施之指導，邇因經費支絀，裁撤者過半，然其遺風所被，猶足想見其當年之盛。

(a)保留民衆學校之縣區，在晉北不勝枚舉，如大同縣有四百十三所之多，晉南稍遜，祁縣猶餘一百五十二所，校舍類多借用鄉間小學，教員亦然，來學者如大同計有男六

千六百五十九人，女五百八十一人，尙稱踴躍，科目及用書，悉依部定，效績大著，有名冬春學校或冬春班者，內容與之畧同，此外未設或已裁減各縣，多在籌劃，分期推行。

(b)民衆教育館之制，本係新創，太原市原有公立圖書館一所，規模頗大，向歸省府直轄，教廳現擬收回改組，就原有之古物圖書標本動物等設備，加以科學的整理，並繼續徵集添購，分設圖書博物古物及本省特產等組，以爲倡導，并令各縣，酌量經濟能力社會情形，二年內各籌設一二所。

(c)圖書館之設，在該省頗爲普遍，惟其內容大致皆收藏古籍，新文化圖書，除萬有文庫外，殊難多覩，亦有稱通俗圖書館，名不副實，至巡迴文庫，則僅於忻縣一見，辦法雖尙妥適，書籍內容則偏重教育，未能供一般民衆之閱讀，公共閱報社，間或有之，供閱之報，亦僅省城所發行之一二種而已。

(d)該省人士，注重國粹，在太原市設有國術操練場二處，作爲獎勵民衆體育之所，擬俟辦有成績，再推行於各縣，該場面積寬敞，器械齊全，教者習者，皆能熱心從事，此外在省城尙有公共體育場一所，各縣亦多有之，或因基地狹隘，或因設備未周，不足以濟其用也。

(e) 識字運動，全省概未興辦，惟忻縣設有民衆識字運動委員會，其事業亦未能積極行，推行注音符號，則較爲着重，他如通俗講演，一時風盛，現則杳然無聞矣。

(f) 對於古物之保存，各縣大抵皆設有委員會，蓋該省在歷史上位置重要，古蹟遍地是，尤以大同縣爲北魏跋都氏故都，所遺雲崗之石佛，普安寺之唐代壁畫，以及華寺之唐代塑像等，莫不在中國美術史上，佔有絕大之價值，祇因保存委員會力量太，照料難周，致失竊盜賣等情事，時有所聞。

綜上所述，該省教育之發展不齊，瑕瑜互見，其優點如：

1. 各級教育機關，尙屬普及，
2. 失學兒童之數量，較爲稀少，
3. 教育經費，尙可勉稱充實，
4. 校舍寬餘，容量足敷需要

諸項，皆爲他省所不能望其項背，然弱點亦擢髮難數，舉其濼濼大者，如：

1. 校級科系之設置，缺乏通盤計劃，中等學校尤甚，
2. 各級學校之程度，不盡銜接，班級亦然，
3. 學校行政組織，失之繁瑣，人員超逾需要，

4. 經費之支出，未能勻稱得當，
 5. 科學教育之設備，簡陋過甚，
 6. 課程內容，欠新穎充實，
 7. 教學方法，偏重注入，嫌陳舊，
 8. 訓育過嚴，束縛思想，
 9. 辦學人員，資格不合能力不勝者頗多
- 等項，皆其通病也，該省設學垂二十年，經前人努力從事，始得具目前之規模，惜中途頓挫，未能隨時代而演進，以致百弊叢生，有落後之嫌，幸賴該省人士，憬然覺悟，銳力圖治，第爲環境所限，跬步難前，然苟能聚精會神，策羣力以赴之，則教育前途之孟晉，可計日而待也。

(C) 山西教育之改進意見

按該省教育之欠整飭，其癥結之所在，不出亂（無條理）濫（不經濟）陳（欠新穎）陋（欠充實）四端，亂者整之，濫者節之，陳者新之，陋者實之，改進之道，捨此末由，管見所及，略如左方。

一、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應統一事權，加緊工作，力謀行政效率之增進，上令推行事項，

尤應迅圖實施，處理案件，應定期或隨時擇尤呈報，尤須趕辦精密之各種教育統計，以資稽核，公務員中有資格不合辦公不力者，應厲行考成，分別撤懲。

二、各級督學，應任用辦學經驗豐富者，不得兼任他項職務，并須詳訂標準，加意視導，所繕報告，應摘要彙送上級督學備考。

三、各級學校之行政組織，應力求形式簡單，系統整齊，駢枝機關，應加裁併，以一事權，中小學校校長，應一律擔負教學，行政及訓育之主要事務，應由教員兼任，依學校之性質，必要時，可酌設最小限度之事務員以襄助之。

四、各級學校校長及教員之服務狀況，應時加督察，遇有辦事失當成績欠佳者，應嚴加甄別，迅予汰除，另選合格人員以補其缺，尤須羅致省外人才，以資調劑，歷年畢業之師範生，應行甄別審查，除成績優良者儘先派任職務外，就太原市設特別師範科以處之，加以新式的師資之訓練。

五、教育經費，應責成財務機關儘先提撥，以免挪用延欠，各級學校之歲出，亦應厲行查察，并規定嚴格標準，以防中飽浪費，各級學校經費之支出，應剔除積弊，鞏固校產，量入爲出，摺節浮濫，會計方式，須改用新式簿記，公開辦法，應認真履行，減行政費以實設備，提高教員薪俸，以利兼課之限制，中學以上貧寒學生免費獎額，宜酌

量增加。

六、各級學校之設置，科級之區分，均應以社會之供求，研學之方便，爲其標準，不宜支離重疊，程度不相啣接，科級不全，使求學者向隅，其經營亦當以本校爲主體，更不宜捨本逐末，偏計附屬機關之發展，理宜綜覈名實，嚴加整飭，庶幾設施適合需要，帑無虛糜。

七、山西大學，須添設科系，增加預算，招聘良師，改進課業，提高程度，汰除冗員，充實設備，必要時以國家之力，促其革新之實現，獨立各學院及專科學校之科系重複者，應力求與山西大學歸併，辦理失宜成績太差者，宜儘先飭停，餘校可由廳釐訂標準，時加稽核。

八、現有中學，應斟酌區域之適宜，社會之需要，加以整理或淘汰，多設聯立中學，力求男女共校，添置高中，充實內容，提高教員待遇，增聘專任，以協助校長治理行政及訓育事務。

九、現有之師範學校，應大加改革，男女校尤應歸併，就衝要之區，分設三五校，餘可移設鄉村，或改組聯立師範學校，並宜權衡緩急，逐漸增添，師範生免費津貼之制須規復，而津貼可比照向額酌減，課程應注重實習，并兼顧鄉村教育之特點。

十、初級職業學校，須悉力規劃，限期完成，高級職業學校，宜酌量地方之需要，儘量添設各種單科學校，實習設備，尤須完整。

十一、義務教育，應速推行，而短期義務教育尤要，太原市實驗區，甫告成立，辦理成績如何，暨督促各縣奉行之效果如何，應由廳嚴核呈報。

十二、高級小學應男女合校，酌予添設，程度應一律提高，與初級中學相銜接，生產技能之授與，勞動習慣之養成，尤須注重，初級小學，應力謀普及，鄉僻之區，宜聯合兩處以上之區坊鄉鎮設立聯合小學，單級或二部編制之校，其分組教學，須勻稱得當，貧寒子弟無力購買教科書及教育用品者，宜設法供給。

十三、各級學校中，其校舍建築不固，有圯毀之虞者，教室狹隘，不敷容納者，雖屬少數，亦須分別修繕擴充，圖書館健身房浴室等設備，并當注重，實習場所，如工廠及農場，其設備之繁簡，應視學校性質及環境需要而定。

十四、各級學校教學設備，如參考圖書儀器標本器械之類，應依學校之需要，盡量添置，量宜充實，質宜新式，其原有之設備，亦宜勤加整理，大學專科學校，事閱體大，尤須完整，餘如課外讀物之與課業無密切之關係者，可從緩購。

十五、各級學校，須根據教育原理，學科性質，以內容充實，教材新穎，程度適切，組織

整齊，綱目顯密爲通則，釐訂課程，中小學校尤應依照部定標準，切實施教，小學可酌加鄉村教材。

十六、各級學校之教學，須根據學科性質，學者心理，採取最經濟最有效之方法，分別設施，注入方法，有碍精神之發展，不宜偏用，小學尤然，自習及課外閱讀，須由教員擔任指導之責，中小學生畢業會考，應迅即履行，中學招生試卷之覆核，仍可續辦。

十七、各級學校之訓育，應依部定訓練目標，認真實施，於嚴格訓練之中，參用人格感化之意，疏導其思想，規律其生活，循循善誘，寬嚴得中，期收養成善良品性與整飭風紀之實效，其作業之指導，須由教員擔負，不宜濫設訓育人員。

十八、各級學校之體育，應依照部令，迅即成立體育委員會，規定標準，嚴督進行，器械不完備者，亦須盡力擴充，衛生須由校醫妥加指導，未設有校醫之校，可由教員負責。

十九、各項社會教育之設施，應依照推行社會教育之重要設施三項，即行籌辦，民衆學校之推行，須督促其如期實現，民衆教育館陳列部，須迅予改組成立，此外各部事業，亦須於最短期間完成之，圖書館閱報處巡迴文庫公共體育場游藝場識字運動通俗

講演補習教育特殊教育社教人員訓練所等事業，均宜迅即分別整頓興辦。

二十、古物之保存，應由各縣保存委員會切實負責，以免毀失，其古物較盛之區，如大同縣，須組織規模較大之保存委員會，以資管理，必要時可以國家之力，助其進行。

督學

戴夏
余森文

視察山西省教育分報告目次

視察人

督學戴 夏

篇次 教育機關名稱

- 1 視察山西省教育報告
- 2 山西省忻縣教育視察報告
- 3 山西省定襄縣教育視察報告
- 4 山西省崞縣教育視察報告
- 5 山西省代縣教育視察報告
- 6 山西省大同縣教育視察報告
- 7 山西省汾陽縣教育視察報告
- 8 山西省太原縣教育視察報告
- 9 山西省太原省市立山西大學校視察報告
- 10 山西省立教育學院視察報告

- 11 山西省太原市私立并州學院視察報告
- 12 山西省立工業專科學校視察報告
- 13 山西省太原市私立川至醫學專科學校視察報告
- 14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國民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 15 山西省代縣省立第五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 16 山西省代縣省立第三女子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 17 山西省大同縣省立第三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 18 山西省大同縣省立第五女子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 19 山西省大同縣縣立鄉村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 20 山西省省立山西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 21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第一中學校視察報告
- 22 山西省太原市私立光華女子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 23 山西省太原市私立尊德女子學校視察報告
- 24 山西省忻縣縣立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 25 山西省定襄縣縣立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 26 山西省崞縣縣立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 27 山西省代縣縣立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 28 山西省大同縣省立第三中學校視察報告
- 29 山西省汾陽縣汾屬八縣共立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 30 山西省汾陽縣私立銘義中學校視察報告
- 31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國民師範學校附屬小學視察報告
- 32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第一實驗小學校視察報告
- 33 山西省忻縣縣立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 34 山西省忻縣縣立女子兩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 35 山西省定襄縣縣立第一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 36 山西省崞縣區立第一區第二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 37 山西省代縣縣立第一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 38 山西省大同縣縣立實驗小學校視察報告
- 39 山西省汾陽縣縣立女子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 40 山西省太原縣第四區區立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41	山西省太原市公立圖書館視察報告
42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國術操練場視察報告
43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公共體育場視察報告
44	山西省忻縣縣立公共閱報社視察報告
45	山西省忻縣雙堡村村立民衆學校視察報告
46	山西省大同縣縣立平旺村民衆學校視察報告

視察山西省教育報告

(甲)教育概況

(一)沿革 自民國七年實施義務教育，分期進行，至十年，依期辦竣，並增設貧民高小七校，職業學校三校，中學以上各校，亦積極擴充，力求改進，至十七年以後，因學潮，軍事，金融諸種關係，頗受影響，自二十年五月以來，亟求整頓，願限於經費，未能盡量發展。

(二)環境與住民 全省計四十七萬方里，人口，男六百八十二萬五千零六十五人，女五百一十一萬七千三百九十八人，學齡兒童一百五十六萬零八百十八人，在校學童一百零八萬六千三百三十七人。

(三)行政 教育廳隸於省政府，廳長下設秘書三人，科長四人，督學四人，主任五人，科員三十人，辦事員三人，書記十四人。其月薪，秘書自一百二十元至一百五十元，科長自一百二十元至一百五十元，督學八十元，主任八十元，科員自三十元至七十元，辦事員自二十五元至三十元，書記自二十元至二十五元。廳務會議，各科主任以上出席，每月一次，討論全廳重要事務，臨時會議，出席人數同上，開會次數不定，討論各科臨時發

生事宜，行政之經過，則於紀念週報告之。學區依照舊選舉區劃分太原，運城，大同，長治，甯武，臨汾等六區。章則簿冊，則有山西教育廳辦事細則，山西教育廳處務規程，山西教育廳直轄各級學校暨校長姓名表，山西各縣教育局長表。計劃方案，有甄別各縣教育局長及縣督學案，省立貧民高小改設初級職業學校案，中等學校招收新生試卷覆核委員會辦法，限制各中等學校，自二十一年度起減招班數，節省經費，以備充實內容辦法，省立模範小學校暨省立模範單級小學校改爲實驗小學校實行義務教育辦法，停招各貧民高小學生節餘膳費津貼省縣立高級小學貧寒生辦法。廳長冀貢泉，日本明治大學畢業，歷任山西公立法政學校校長，山西大學法學院院長，於民國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就職。

(四)經費 其總額計一百九十二萬六千二百零三元。支出之分配，爲教育行政費三萬五千元，高等教育費七十七萬五千八百九十一元，中等教育費二十萬七千零一十元，初等教育費四萬八千三百十元，師範教育費六十二萬四千五百九十七元，職業教育費二萬七千五百三十三元，社會教育費八千二百八十元，其他如留學費，省教育會補助費共八萬零九百八十四元。教育費與其他政費之比例，占百分之十一強，較之上年度減少十七萬三千七百九十七元。

(五)學校教育 計有省立大學一所，省立獨立學院二所，私立獨立學院一所，省立專科學校三所，私立專科學校一所，公立初級中學六十所，私立初級中學七所，公立高中四所，私立高中一所，省立師範學校十三所，省立初級職業學校三所，公立初級小學二萬六千零六十三所，公立高級小學三百四十八所，私立高級小學十一所，公立完全小學三百四十二所，私立完全小學八所，公立幼稚園三所，私立幼稚園二所。

(六)社會教育 計有省立及私立圖書館各一所，市立民衆學校一所，省立閱報處二所，省立體育場一處，省立國術操練場一處。

(乙)視察意見

視察意見，具詳總報告中，茲不贅陳，合併聲明。

山西省忻縣教育視察報告

(甲)教育概況

(一)沿革 民國十一年之際，全縣教育，頗見進步，十四年後，迭受軍事影響，未能發展，近來業已力加整理，逐漸改進，社會教育，亦已着手推行。

(二)環境與住民 該縣面積，計一萬三千方里，人口，男十二萬八千零九十九人，女十萬三

千九百四十二人，學齡兒童二萬二千一百六十五人，在校兒童一萬八千二百二十四人。

(三)行政 教育局隸於縣政府，局長下設縣督學四人，其薪俸，局長四十元，督學二十元至四十元。局務會議，以局長及督學組織之，每月開會二次，其權限在於促進全縣教育，獎懲各校員生。學區之劃分，以行政區爲標準，分爲六區。所訂章則簿冊，計有民衆學校章程，獎懲初小教員章程，初小畢業及觀摩會章程，初小教員告假簿，學校調查簿，學齡兒童調查簿，各級教育及社會教育進行之具體實施事項，推行注音符號方案等。縣長張宴林，精謹幹練，對於教育行政之進行，頗能督促協助，局長陳兆麟，係山西法政專門學校畢業，歷充勸學員及縣督學十六年，經驗豐富，辦事認真，自二十年十一月就職以來，經營擘劃，刻意精進，甚爲難得。

(四)經費 其來源爲財政局發給五萬六千一百零三元，各村按地攤款六萬五千九百十八元，合計十二萬二千零二十一元。支出之分配，爲教育行政費，計教育局經費，初小畢業及觀摩費，初小教員獎金等，共二千九百五十二元，高等教育費，計留日生及大學生津貼等，共八千八百二十元，中等教育費，計初級中學及女生津貼等，共一萬六千六百四十四元，初等教育費，計高初小學及童子軍等共八萬七千八百七十三元，師範教育費，計中學附設師範科及女生津貼等三千一百三十元，社會教育費，計民衆學校圖書館及閱報社

通俗講演所等共二千零三十元，其他五百七十六元。教育費與其他政費之比例佔百分之六十一，本年度較上年度增百分之五。

(五) 學校教育 計有縣立初中一所，附設師資訓練班一所，初級小學四百三十所，高級小學六所，完全小學三所。

(六) 社會教育 計有圖書館一所，民衆學校五十所，閱報處一所，體育場一所，通俗講演所一所。

(乙) 視察意見

(一) 該縣教局所訂章程則方案，尙稱切實，調查表冊，大致齊全，惟所擬之各級教育及社會教育進行之具體實施事項中，所列各項教育事實，繁簡欠勻，有與現制不合之點，應依照現行法令，妥加修訂，嚴督實施。

(二) 全縣三百餘村，辦有初級小學者達二百九十四村，足徵推行義務教育之努力，高級小學，班次不敷需要，應儘量添置，小學教育，不宜男女分校，應設法歸併。

(三) 教育經費之支配，尙屬勻稱，大學生津貼數額，應加節減，用以興辦社會教育，并初級職業學校。

(四) 各級小學之程度，未能提高，教法趨重注入，教學設備，亦嫌簡陋，應嚴加督導，俾收

實效。

- (五)全縣私塾，爲數雖微，應察核其成績之如何，分別收作代用小學，或勒令停辦。
- (六)鄉土教材，應由教局編就，呈請審定後方得使用，不宜任教員自由採擇。
- (七)社會教育，以民衆學校之辦理，稍有精彩，其餘各項之推行，殊屬疏懈，應寬籌社教經費，添設輔導人員并培養專門人才，力圖改進。

山西省定襄縣教育視察報告

(甲)教育概況

(一)沿革 近十年來，全縣教育經官紳提倡，於民國十二年，兩級小學，逐漸成立九處，復於十六年，圖書館，中學校相繼成立，而初小教育，亦普及於鄉間。

(二)環境與住民 該縣面積，計四千五百方里，人口，男六萬四千九百九十二人，女五萬一千六百三十五人，學齡兒童一萬一千三百四十二人，在校兒童九千五百五十三人。

(三)行政 教育局隸於縣政府，局長下設督學三人，雇員一人，其薪俸，局長領津貼六元，督學二十四元，雇員七元。學區分爲三區，以行政區域爲標準，縣長鄧文煒已交卸，教育局長王振文，係省立第一師範學校及育才館畢業，曾任崞縣等處視學兼勸學所所長，

於二十年一月就今職，態度誠篤，任事勤懇，惟現兼任縣政府一等科員，職務繁重，對於全縣教育之整理改進，尙缺相當之計劃。

(四)經費 其來源爲縣款一萬九千零六十元，村款四萬五千四百八十二元，總數爲六萬四千五百四十三元，其支出計教育行政費一千二百元，中等教育費八千八百八十三元，初等教育費五萬三千九百九十二元，社會教育費四百六十八元。教育費與其他政費之比例，爲百分之五十。

(五)學校教育 計有縣立初級中學一所，縣立初級小學一所，村立初級小學一百零七所，縣立高級小學三所，兩級小學縣立者一所，村立者十所。

(六)社會教育 計有縣立圖書館一所

(乙)視察意見

(一)局長統籌全縣之學務，督促指導，責任綦重，不宜兼任他職，致分心力，該局長應即辭去縣府科員兼職，專心服務，俾精神得以貫注。

(二)統計方案，既多欠缺，對於視導工作，亦無具體計劃，應參酌地方情形，分別擬訂。

(三)該縣地瘠民貧，教款支絀，待辦事件，頗多延擱，應商承縣府，設法增籌，以利發展。

(四)高初級小學有男女分校者，殊非所宜，應酌量歸併，以節經費，而便設施。

- (五)職業教育，關係民生，應單獨或聯合鄰縣，共同籌設初級職業學校，尅期成立。
- (六)各級小學，設施既未整飭，教法亦欠生動，設備尤嫌簡陋，應切實督導其改進。
- (七)社會教育之推行，殊屬疎懈，應即遵照部令事項，努力籌辦。

山西省崞縣教育視察報告

(甲)教育概況

- (一)沿革 民國十二年，各項教育事業，甚爲發達，至十五年後，因受軍事影響，較爲退步，二三年來力加整頓，日有起色。
- (二)環境與住民 面積一萬八千五百二十五方里，人口，男十四萬二千三百七十四，女九萬九千三百七十八，學齡兒童二萬六千八百九十三人，在學兒童二萬三千零八十六人。
- (三)行政 教育局屬於縣政府，局長下設督學四人，局長薪俸四十元，縣督學每人二十元。局務會議以局長及督學組織之，全年計開會二十次，以研討教育改進事項，校長聯席會議，全年二次，研討改進教育事項。學區按村莊多少面積大小爲標準，劃分爲四區。所訂章則簿冊，有修訂民衆學校規則，修訂校長教員請假規則，調查學齡兒童規則，委任初級小學校長教員暨學董暫行條例，學童調查表，學校調查表，學校經費調查表，教員

成績考核表。計劃方案，有設立鄉村師範案，劃分小學區辦理聯合校長案，推行注音符號案，舉行民衆識字運動案，擬定下鄉告知及考查事項案。縣長董垚，晉省未晤，教育局長楊淑桐，係渾源中學暨山西行政研究所卒業，曾充縣視學十一年零五個月，經驗豐富，態度謹樸，自二十年四月任事以來，督促考核，尙稱勤奮，治理計劃，亦頗有條理。

(四)經費 其來源爲省款一千二百八十九元，縣款二萬五千一百九十八元，區款二萬零六百元，鄉款十萬二千六百二十七元，共計十四萬九千七百一十四元，其支出，爲教育行政費二千二百八十元，高等教育費(專門以上學生津貼)一千五百元，中等教育費(初級中學)二萬零一百三十九元，初等教育費，計高級小學二萬二千四百元，初級小學十萬零二千五百六十二元，社會教育費，計圖書館二百零八元，民衆學校六十五元，教育會二百六十元，教育費與其他行政費之比例，佔百分之四十。

(五)學校教育 計有縣立初級中學一所，鄉立初級小學計四百九十九所，縣立高級小學一所，區立高級小學十所。

(六)社會教管 計有圖書館一所，民衆學校二所，縣立體育場一所。

(乙)視察意見

(一)教育經費，來源雖稱確實，但以紙幣影響，一律按八成支發，自應量入爲出，極力撙節，鄉款由督學支配，其辦法殊欠斟酌，應由局長通盤籌劃，指定用途，財務之分配，大致尙可，社教經費，應設法添籌，期達部定之標準。

(二)在校兒童，佔學齡兒童全體十分之九以上(男童)，至十分之八以上(女童)，具見教育之普及，高初級小學之男女分校者，應設法歸併，簡易鄉村師範學校之興辦，亦應迅加籌備成立。

(三)該縣僻處山間，生產力薄弱，年來農作歉收，民生益形凋敝，亟應單獨或聯合鄰縣籌設初級職業學校，以裕民生，而資救濟。

(四)該縣教局，所擬章則統計內容，尙較精密切用，應督飭所屬，一體遵循，俾增加行政之效率。

(五)各級小學設施之內容，如教學，設備，訓導各方面，均未能盡臻完善，應釐訂標準，嚴督改進。

(六)鄉土教材，由督學審查，辦法欠妥，應由局編輯呈廳轉部審定。

(七)校長聯席會議之設，事屬可行，各學區內全體教員，亦宜組織研究會，以作改進上之研討。

(八)聯合主校之設置，立意甚是，惟內容設施，應參照中心小學之規定，妥慎辦理。

(九)社會教育之設施，尙稱幼稚，應迅即籌措經費，設置專員，培養人才，以利推行。

山西省代縣教育視察報告

(甲)教育概況

(一)沿革 民國八年以來，共成立初級小學校三百零二處，高級小學六處，通俗圖書館一處，民衆學校一百四十五處，初級中學校一處。

(二)環境與住民 該縣面積計一萬四千二百五十方里，人口計男六萬七千七百九十一人，女四萬四千三百十三人，學齡兒童一萬四千九百五十一人，在學兒童一萬一千一百零六人。

(三)行政 教育局隸於縣政府，局長下設督學二人，雇員一人，其薪俸，局長三十二元，督學每人十九元二角，雇員八元。局務會議，每年開例會二次，以局長及督學組織之。學區，暫以行政區爲標準，分爲五區。所訂章則簿冊，計有修正初級小學校學生畢業試驗簡章，初小教員獎懲辦法，初小學校學術觀摩會簡章，教育局會議錄，各級學校分布圖

，教育局辦事細則，高級小學校調查表，初級小學校調查表，學齡兒童調查表，民衆學校調查表，社會教育統計表，義務教育計畫調查表，初等教育概況調查表。計劃方案，有每學區擬添設學務指導員一人案，縣立高級小學校添購圖書儀器案，添設女子高級小學校案，籌設民衆體育場案等。縣長嚴廷颺，精明幹練，對於教育行政，頗能熱心督導。教育局局長武建廷，係山西政法專門學校政治經濟科畢業，曾任代縣，遼縣，保德，朔縣等縣縣視學兼勸學所長，於二十年十一月任職，心性和平，辦事周密，地方情形，尙稱熟悉，惜於籌措經費一項，尙欠努力。

(四)經費 其來源爲省補助費一千二百八十八元八角，縣地方公款二萬零二百六十七元四角，各鄉攤款三萬七千六百九十六元，柳氏地租五百元，合計收入五萬九千七百五十二元二角，其支出計教育行政費一千三百四十四元，中等教育費一萬零八十七元二角，初等教育費計高級小學校八千八百九十元，初級小學校三萬八千三百七十元，社會教育費計通俗圖書館三百六十五元，民衆學校六百九十六元，教育費與其他行政費之比例佔百分之四十二，教育費本年度減一萬四千九百三十八元。

(五)學校教育 計有初級中學一所，省立高中師範二所，縣立初級小學五所，鄉立初級小學二百九十七所，縣立高級小學五所，私立高級小學一所，公立兩級小學二所。

(六)社會教育 計有通俗圖書館一所，民衆學校一百四十五所。

(乙)視察意見

(一)該縣轄區遼濶，交通欠便，僅以督學二人司視導之責，照料不周，勢所難免，每學區添設學務指導員之辦法，尙屬可行，惟人選宜慎重，用度宜撙節，更應會同有關係人員，妥訂具體方案，以資輔導之進行，有所循守。

(二)教育經費，向未獨立，縣款由縣政會議支配，教員薪金以及雜費，由各鄉臨時攤派，辦法殊有未當，應由縣指定的款，儘先提撥，妥慎支配，撙節開支，更應斟酌收支實況，儘量寬籌，庶教育之效率，因經濟之協助，得以增進。

(三)小學教育，不宜男女分校，初小尤然，應亟謀歸併，以節經費，而利設施。

(四)兩級小學之數量，不敷需要，應酌量籌增，程度太低，致中學有補習班之設，應設法改善設施，提高效率。

(五)各級小學，教學設備欠完整，教法亦欠活潑，應多加研討，設法改善。

(六)爲培養民衆生產力起見，應視需要之緩急，迅即籌設初級職業學校，如目前無力單獨興辦，可聯合鄰縣共同設立之。

(七)各項社會教育事業，除民衆學校之進行尙能注意通俗圖書館名不副實外，餘皆付之闕如

，殊屬非是，應迅即依照部定事項，悉心規劃，分別實施。

山西省大同縣教育視察報告

(甲)教育概況

(一)沿革 民國十二年，各項教育頗見進步，十五年至十七年，迭遭國奉兩軍之戰爭，地方糜爛，以致教育停頓，後又連年荒旱，人民困苦，教育經費，難頗籌措，幸賴地方士紳之協助，辦學人員之盡力，漸次恢復原狀。

(二)環境與住民 該縣面積，計二萬七千九百方里，人口，計男十七萬六千四百四十七人，女十四萬五千一百五十四人，學齡兒童二萬六千二百八十六人，在學兒童一萬九千三百八十五人。

(三)行政 教育局隸於縣政府，局長一人，督學四人，雇員一人，局長月薪四十元，督學每人二十元，雇員十元。重要事務，由局長督學組織局務會議處理之，每年常會開十三次。學區，劃為五區，係以地方行政區域為標準，章則簿冊，則有局務會議紀錄簿，教育局辦事細則，兩級小學校調查表，初級小學校調查表，民衆學校調查表，學齡兒童調查表等。縣長尙德，督導學校，尙具熱誠，經費之籌劃，亦煞費苦心，教育局局長郭良翰

，係省立第一師範學校暨行政研究所視學班畢業，歷充孟縣，保德，大同等縣視學兼勸學所長，於十七年十二月到任，態度勤謹，辦事敏捷，處理局務，尙能措置裕如。

(四)經費 其來源爲縣欸一萬一千三百零五元，地畝稅八萬零四百八十四元，總共九萬一千七百八十九元，其支出爲教育行政費二千二百五十元，初等教育費八萬零四百八十四元，師範教育費七千二百元，職業教育費一千三百五十六元，社會教育費四百九十九元。教育費與其他政費之比例，佔百分之五十七，本年度較上年度增加五千七百三十八元。

(五)學校教育 計有省立初級中學校一所，省立師範學校二所，縣立鄉村師範學校一所，縣立工業職業學校一所，公立初級小學校五百三十四所，公立兩級小學十一所，私立兩級小學校一所，公立幼稚園一所。

(六)社會教育 計有圖書館一所，民衆學校四百十三所，閱報處一所。

(乙)視察意見

(一)該縣迭遭戰禍。教款拮据，應辦事件，難免迂緩，應仍在可能範圍內，設法增籌，以資進展。

(二)高初級小學，不宜男女分校，兩級小學數量，不足需要，應分別增併。

(三)各級小學，其設施欠完整，設備欠充實，教學欠講究者頗多，應由局釐訂各項標準，以

利輔導之進行。

(四) 教員程度效率，參差不齊，應參酌地方情形，妥訂獎懲標準，嚴加甄別。

(五) 鄉村師範學校，設在城市，殊屬不宜，應迅即依照預定計劃，移設雲崗，一時如未能實現，亦當在課程及環境上，儘量採取鄉村教育之特點，切實設施，以期名實之相應。

(六) 民衆學校，全縣辦有四百十三處，數量固有可觀，各村文盲之減少，約百分之六十，效率亦甚顯著，推設施內容，未能盡稱合法，仍應加意整頓，并設法推廣。

(七) 外各種社教事業，尙無起色，社教經費，未達部定標準，訓練專門人才，添設輔導專員等事，亦均未見履行，應努力精進，尅期實施。

(八) 該縣古蹟古物，甚屬豐富，惜因管理未周，時有盜賣情事，應妥訂辦法，加意維護。

山西省汾陽縣教育視察報告

(甲) 教育概況

(一) 沿革 該縣自民國六年，恢復勸學所後，即着手取締私塾，籌辦義務教育，至民國十年，學校已有相當數量，隨即注重質量之改進，上年六月間改組爲教育局。

(二)環境與住民 該縣面積計一萬一千七百里，人口計男七萬五千六百三十二人，女六萬一千六百九十一人，學齡兒童一萬二千八百八十四人，在學兒童一萬一千二百人。

(三)行政 教育局隸於縣政府，計設局長一人，縣督學四人，局長俸給每月五十元，縣督學二十元至三十六元。學區按照行政區域，劃分五區。縣長普省未晤，教育局長馮德延，係山西大學西齋畢業，曾任高小校長，勸學員，縣督學等職，老成持重，辦事謹慎，但到任不及二月，而經濟與人才兩感缺乏，未能有顯著成績之表見。

(四)經費 其縣款總額為二萬五千一百八十八元。其支出為教育行政費二千二百零八元，高等教育費計大學生津貼三千五百元，學生參觀旅費七百元，中學教育費計補助河汾中學二千三百六十三元，學生津貼八百四十元，初等教育費計補助各級小學一萬一千三百八十六元，師範教育費，計二年制師簿班經費一千零六十二元，社會教育費，計圖書館，閱報社等經費六百九十九元，其他孔廟保管費等二千四百三十元。教育費與其他政費之比例，為百分之三十三，本年度增加六千零六十八元。

(五)學校教育 計有共立及私立中學各一所，公立初級小學共三百二十五所，高級小學校七所，兩級小學，公立者四所，私立者二所，私立幼稚園一所。

(六)社會教育 計有縣立圖書館一所，民衆小學校四所，閱報處二處，私立體育場一所。

(乙)視察意見

(一)該縣教育局，辦公室布置，殊欠整齊，章則簿冊，亦未能齊備，計劃方案，尤形缺乏，應切實改進，悉心規劃，以期局務之整飭。

(二)初等教育，男女分校，殊非所宜，應歸併，兩級小學，數量不敷，應添辦，更應酌量地方之需要，設置初級職業學校，以裕民生。

(三)該縣格於教款之支絀，百廢莫興，應一面設法增籌，一面極力撙節，如大學生津貼及孔廟保管費等，均可酌減。

(四)各級小學之一切設施內容，未能盡稱得法，應由局督促而加以指導，務使教育效率，與時俱進。

(五)社會教育事業之設施，尙嫌幼稚，設計工作，亦欠勤奮，殊有不合，對於部令籌足經費，增添專員，培植人才三項，迅即規劃，尅期履行。

山西省太原縣教育視察報告

(甲)教育概況

(一)沿革 自民國八九年施行義務教育以來，學者甚形踴躍，現已逐漸就原有初小內，增設

高小班，以資深造。

(二)環境與住民 該縣面積，計有九百六十方里，人口，計有男六萬二千一百五十三人，女四萬二千三百三十三人，學齡兒童一萬二千五百三十七人，在學兒童一萬零七百八十二人。

(三)行政 教育局隸於縣政府，局長一人，督學二人，局長月薪二十元，督學十餘元，學區之劃分，以戶口學校為單位，分為二十學區，教育局長武懷善，係太原府中學堂暨山西行政研究所視學班畢業，態度誠懇，對於地方教育情形，尚稱熟悉，歷任縣視學暨教育局長十二年，富有經驗，任事四年，頗能耐苦勤勞。

(四)經費 收入計共二萬零九百四十二元，支出之分配，計教育行政費一千三百六十八元，中等教育費一千二百元，初等教育費一萬三千零九十元，社會教育費九百零五元，其他學生津貼四千二百七十七元，觀摩會一百六十元，教育費與其他政費之比例佔百分之五十五，本年度增加百分之五。

(五)學校教育 計有縣立初級小學二百四十八所，高級小學六所。

(六)社會教育 計有縣立圖書館一所，民衆學校八十二所，閱報處一所。

(乙)視察意見

(一)該縣規模雖不甚大，義務教育，推行頗力，失學兒童，不及全數百分之十，成績固有可觀，惟女子上學，尙欠踴躍，應極力加以督促。

(二)章則統計，頗多簡畧，視察方案，亦未能有具體之規定，亟應分別擬訂，校產尤應調查登記，設法整理。

(三)簡易鄉村師範學校，及初級職業學校，均有籌設之必要，應妥加籌備。

(四)各級小學，均係男女分設，殊非所宜，應酌量歸併。

(五)各級小學之設施內容，如教學，設備，訓育，欠整飭者甚多，應由局嚴加督導。

(六)社會教育事業之推行，除民衆學校畧有點綴外，餘皆幼稚，經費之支出，未達部定標準，輔導人員之設置以及專門人才之培養，亦未見實行，均應加緊籌劃，悉力實施。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山西大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肇造於前清光緒二十八年，由晉撫岑春煊奏請開辦，先是庚子教案賠款五十萬金，已與英人訂立合同，在晉創設中西大學堂，旋經廣學會總辦李提摩太，以款係晉籌，

與我官紳協定歸併辦理，約期十年交還自辦，於是改中西大學堂爲西學專齋，而原奏擬設之山西大學堂，命名曰中學專齋，分奏中英政府核準備案，統名山西大學堂，宣統三年六月，原訂合同期滿，晉撫丁寶銓暨諮議局局長梁善濟，邀請英人李提摩太踐履前約，收回自辦，改名山西大學校，二十一年遵照大學組織法，重行改組

(二)組織

a. 校長以下，分學制組織及行政組織，學制組織分文·法·工三院，各設院長并各系主任，行政組織分秘書·訓育·事務三處，註冊·出版·體育三部及圖書館。秘書處設秘書長·祕書，分文書·編纂二股，辦事職員共四人，訓育處設主任及訓育員共十三人，事務處設主任，分庶務會計二股，辦事職員共六人，註冊部設主任及事務員共二人，圖書館設主任及理事，分總務·編纂·閱覽三課，辦事館員六人，出版部，體育部，各設事務員一人。

b. 校務會議，以校長，各學院院長三人，秘書長各學系主任九人，訓育處，事務處，註冊部，圖書館，附屬高級中學等主任共十九人組織之，每月開常會二次。院設院務會議，系設系教務會議。委員會，僅設有訓育，出版，攷設三種，餘如關於組織，經費審核，圖書購置，體育指導，學生課外活動指導等委員會，均尙付諸缺如。

c. 校長王錄勳，係英皇家大學土木工程科畢業，歷充大學工科學長，交通部參事，督軍公署秘書，省政府委員兼建設廳廳長，學識淵博，辦事幹練，自民國七年八月就任以來，處理校務，頗具熱誠，一切設施，得以循序漸進，全體教職員學生，對之深表相當之信仰，惜具體之改進計劃，因經濟與物質缺乏，未獲一一實現。

d. 所訂章則，計有修正大學組織大綱，各處部辦事細則，職員服務通則，教員請假辦法，各學院辦事通則，圖書館各種章則，校務會議及各種委員會章程，宿舍及註冊規則等。

(三) 經費

a. 常年經費，總額計二十七萬二千三百十四元，照八折實領，除附屬中學經費外，該校收入計十九萬三千八百二十元，支出之分配，為俸給費十五萬一千三百十五元，辦公費三萬零二百七十七元，購置費一萬二千零三十九元，特別費二百八十九元，收支適足相抵。

b. 收支情形，每月終向校務會議報告，會計方式，對內出納用舊式，對外用新式簿記。

(四) 教員

a. 人數共計六十一人，內專任二十七人，兼任三十四人，其資格為國內外大學文科畢業者十三人，國內外大學法科畢業者十八人，國內外大學工科畢業者二十四人，其他（前清解元舉人等）六人。

b. 教員每週授課時數，最多為三十三小時，最少二十一小時，月薪，最高為八百二十五元，最低二十五元六角。

(五) 編制與學生

a. 院系之設置為1. 文學院，分國文英文二學系。2. 法學院，分法律，政治二學系。3. 工學院，分採鑛，機械工程，電氣工程，土木工程，冶金五學系。班級之分配，國文學系設四·二·一年級三班，英文學系設三·二年級二班，法律學系，政治學系及採鑛學系，四年級均齊全，機械工程學系設二年級一班，電氣工程學系設四年級一班，土木工程學系設四·三·一年級三班，冶金學系設一年級一班。

b. 人數共男七百六十一人，女七人，計文學院國文學系四年級三十三人，二年級四十八人，一年級三十五人，英文學系三年級二十八人，二年級二十三人，法學院法律學系四年級四十四人，三年級六十二人，二年級四十二人，一年級四十三人，政治學系四年級四十三人，三年級四十八人，二年級四十二人，一年級四十三人，人工學院採鑛學系四年級九人，三年級二十四人，二年級二十九人，一年級二十四人，機械工程學系二年級二十七人，電氣工程學系四年級十七人，土木工程學系四年級二十六人，三年級二十九人，一年級二十五人，冶金學系一年級二十四人，學生年齡，最高三十三，最低十八歲。

c. 該校歷史悠久，人才輩出，歷屆畢業生之在本省各方面任事者，成績頗有可觀，上年度畢業者二百零一人中，升學者四人，服務者一百三十七人，家居者六十人。

(六)校址

a. 地點在侯家巷，面積一百二十九畝四分，地基廣大，環境幽靜。

b. 建築西式居多，堅固適用，校舍計有辦公室共四十七間，各學院教員預備室二十三間，教室計有工學院大樓四十八間，工學院繪圖室三間，各學院暨高中教室六十九間，共一百二十間，實習研究處所，計有機房二十八間，電機房十一間，試驗場十二間，各種研究會二十三間，審判實習社四間，運動場二十七畝五分，圖書館十一間，各學院書報室十五間，職教員宿舍六十九間，學生宿舍三百零五間，禮堂一座十三間，校園八十畝，廚房六十九間，廁所二十三間，其他一百二十四間，容量足敷需要，惟工科實習場所，位置湫隘，屋宇窄小，設備簡陋，布置凌亂，保管亦不得法。

(七)設備

a. 儀器標本，計有採選鑛石器具六十六件，測量用具五十八件，製圖儀器三百二十五件，各種標本一千三百四十二件，化學器具一千五百五十件，物理試驗器一千七百四十四件，各種機器六百零八件，其中舊式及損壞者不在少數，此外學校各種用具一萬一千六

百七十八件，軍用槍及鼓號等一百三十四件。

b. 各種圖書，計有十一萬五千七百零一冊，值十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元，中文多於西文，科學參攷書籍陳舊者居多。

(八) 課程

a. 各學院課程，皆訂有分配標準，但實施時畧加變通，各科所指定參攷書，類多未能盡切實用，成績考查，亦屬鬆懈，學生之成績，除國文學系較有可觀外，餘多造詣未深。

b. 教學方法，文法二科尚講解，工科用英語講授，實習之作業，殊欠緊張。

(九) 訓育

a. 學生性質樸實，秩序頗佳，在私德方面，容或有失檢者，對於校規，大都能知遵守，其中固不乏精神頹喪行動遲鈍思想落伍之徒，然具有活潑進取之精神者亦甚衆。

b. 訓育方面，對於學生起居生活，頗能督察指導，積極之自治設施，未著成績。

(乙) 視察意見

(一) 行政系統，尚稱整齊，職務分配，亦屬勻稱，惟各部各自為政，欠連貫之精神，應力圖集中組織，以利設施，重要職務，應酌量由教授兼司其事，校務會議，應有各學系教授代表之參加，以期貫徹教授治校之主旨，秘書及訓育員數逾需要，應儘量裁減，委員會

種類，尙嫌不足，應擇要增添。

(二)經費數量，僅能維持現狀，不足以資發展，尙須設法寬籌，以裕擴，充之需校款之支配，購置設備費爲數至微，殊有未當，亟應極力撙節他項費用以實之。

(三)科系班級之設置，殊欠整飭，如理醫各科，史學·經濟學·應用化學等系，均須逐漸規劃，獨立添置，現有各系，編制應力求整齊，學額應力求充實，俾宏人材之造就，而濟社會之需要。

(四)各科教員之資望學識，大都均有足取，但兼任講師人數，多於專任教授，而教授在他校兼課，亦漫無限制，薪俸標準，高低不齊，任課時數過多，均與規行法令有所牴牾，亟應設法改進，以符規定。

(五)工科實習場所，其位置·容量·布置·保管，俱嫌失宜，健身房浴室未見興築，亦屬非是，均應分別整頓，其他部分校舍，則大都屋宇寬綽，布置整潔，可告無疵。

(六)舊藏圖書，除古籍外，大都出版過久，適用者頗少，儀器標本，亦多欠缺，工廠設備，尤嫌簡陋，亟應審慎抉擇，儘量添購，俾供師生之參考實習。

(七)教學情形，大致尙稱切實，文法二科課堂工作，不宜側重講授，應加多機會，輔導學生作自動之研究，工作尤當注重實習，原有設備，應加利用，課堂用請，除術語得用原文

外，其他講解引證，以用本國語爲宜，各科參考書類，應多擇各專家最近之主衆著作，以指導學生閱讀，程度宜力求提高，考試務須認真辦理。

(八)訓育少積極設施，學生精神較欠振作，應由訓育委員會妥訂辦法，由教職員通力合作，加緊訓練。

附呈組織系統圖一紙

現任教職員一覽表一冊

校舍統計表及平面圖共二紙

設備統計表一冊

文學院，法學院，工學院課程各一冊

文學院，法學院，工學院功課表各一紙

山西省立教育學院視察報告

(甲)校務概況

(一)沿革 該院原係山西省立國民師範學校高等師範部，於民國十八年改組爲教育學院，現設文科・教育兩科，中國文學・史學・教育三系。

(二)組織

a. 於院長下設教務・齋務・庶務・會計・文書・圖書等六課，各設主任一人，事務員二至四人，科設主任及事務員各二・三人，系設主任。

b. 院務會議，以院長及各科系課主任組織之，每週開會一次，計劃一切事宜。

c. 院長郭象升，係清己酉科拔貢，保薦碩學通儒，曾充清史館纂修，山西大學文科學長，道德文章，均臻上乘，辦學才具，稍感欠缺，校務進展，殊嫌迂緩，職員服務精神，亦頗平庸。

d. 章則簿冊，訂有組織大綱及學則，各課職務大綱，印發講義章程，體育章程，出版審查委員會章程，課程大綱，實際上課簿，學生勤惰簿，學生齋舍簿等。

(三)經費

a. 常年經費爲七萬七千五百二十元，其支配爲俸給費三萬六千元，辦公費二萬二千元，設備費一萬元，營造費五千元，特別費四千五百四十元。

b. 學費寄宿費全免，并津貼膳費每月五元，入學時須繳納保證金十元，講義費二十二元，體育費三元。

(四)教員

a. 共二十四人，兼任者十六人，其資格國外大學畢業者九人，國內大學專門畢業者九人，清舉人拔貢六人。

b. 教員每週授課時數，最多十二小時，最少二小時，月薪最多二百四十元，最少四十八元。

(五) 學生

a. 人數共一百九十五人，計中國文學系四年級男三十五，女四人，史學系三年級男五十三，女五人，教育學系二年級男五十一，女三人，中國文學系男三十七，女七人，年齡則最高為三十，最低為十八，各年級俱分二班教授。

b. 本年度畢業生二十六人中，服務者十八人，升學者二人，家居者六人。

(六) 場舍

a. 校址與小北門省立國民師範學校合處，佔地二十畝。

b. 建築係西式，計有公辦室三十一間，普通教室二十間，圖書館五間，禮堂一座二十二間，寄宿舍六十間，自習室七十五間，校園十畝。

(七) 設備

a. 圖書計有一萬三千五百冊，係與國民師範學校合用，其中以中文之文學·史學·社會科

學。教育學用書佔其泰半，西文書類頗爲缺乏，分類編目，用杜威法。

b. 教室辦公及齋舍用具，其數量與布置，尙能合於需要。

(八) 課程

a. 該院現因班級殘缺，以致預訂之各系課程，無從實施，僅於中國文學系一年級，設黨義
• 英文。日文。國學概論。修辭學。史記。文選。目錄學。詩學。經史學。文字學。文
學研究法。校勘學。倫理學。哲學。教育學。體育。軍事訓練等科目，教育學系二年級
設黨義。國文。英文。日文。論理學。倫理學。普通社會學。教育心理學。兒童心理學
• 實驗教育學。教育社會學。教學法。國學概論。文化史。體育。軍事訓練等科目，史
學系三年級設黨義。國文。英文。日文。中國通史。西洋通史。東洋史。世界通史。中
國特別史。西洋特別史。中國近百年史。西洋文化史。世界地理。教育心理。教學法。
體育。軍事訓練等科目，中國文化學系四年級設黨義。英文。日文。音韻學。新文學研
究。西洋文化史。文選。經學。漢書。文學批評史。管理法。總集研究。詞歌小說史。
教學法。諸子概論。體育。軍事訓練等科目。

b. 各科教材，類多由教員編著講義，方式亦側重講解，實習試教等科，未見設置。

(九) 訓育

- a. 以人格感化爲主旨，立意固善，輔導責任，由齋務人員單獨擔負，難期實效。
- b. 學風尙好，惟對當局之措施，時有反感。

(乙)視察意見

- (一)該院規模狹小，學生不多，事務之區分，不必過於繁瑣，人員亦不宜過於濫設，應力加簡約，以期行政效率之增進。
- (二)所訂章則簿冊，種類既屬不周，內容亦嫌簡畧，自應迅加妥訂，督促實施。
- (三)理科應儘先籌設，教育心理學系，可暫緩辦。
- (四)每年經常費，微嫌不足，支出之分配，亦欠妥適，設備費應設法增加，辦公費應減，營造及特別費應消納於辦公費中，擲節開支。
- (五)教員資格，未能盡合，兼任教員佔三分之二，亦屬失宜，嗣後應多聘專任，以符規定。
- (六)系級之編制，殘缺過甚，殊有不合，各年級人數有限，分班教授，亦不經濟，應分別補充，以資救濟。
- (七)校舍內部之布置以及採光通氣取煖等，均能得法，容量在目前尙可勉強敷用，將來規模擴充，定感狹窄。
- (八)西文書籍，殊欠完備，應儘量添購，以供專攻之參考。

(九)所設科目，未能盡如預定而實施，基本學科，如教育學系所課論理學社會學等，應在初年級教授完畢，同一學科，亦不宜強立名目，如史學系所設諸科目，割截雷同，實所難免，應酌量學科內容，研究學方便，亟謀改進，且各科所預定內容，亦當依期講竣，不宜任意移延。

(十)課堂工作，宜加多輔導研究之機會，實習試教，為該院主要之課業，應迅即添設。

(十一)訓育，應由教員訓育員共同組織委員會，負其專責，以身作則，加緊訓練，期收人格感化之實效，而得全體學生之信仰。

(十二)該院與國民師範學校，彼此界限，向未劃分明白，在學術之研究上，固可多得互助，然行政及設施，自應獨立辦理，則彼此均易發展。

附呈課程表二件

山西省太原市私立并州學院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該院於民國十八年夏，由山右·興賢兩大學合併為并州大學，嗣於民國二十年九月，奉部令改稱今名。

(二)組織 該院以校董會爲主體，下設院長，分政治·法律·中文·三學系及秘書·教務·訓育·事務四處，圖書館，體育部等，各設主任。教務處分出版註冊二課，秘書處設文書課，訓育處設指導員，事務處分庶務會計二課，各課各設課長及事務員，圖書館設館員，體育部設事務員，職員人數共二十六人，此外校醫一人，會議，設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院務會議下設招生·考試·修學·獎勵·建築·訓育等五委員會，院長楊泰嶸，係日本早稻田大學畢業，曾充山西大學法科教授，自民國十八年八月任事後，辦理校務，實事求是，集款建築校舍，擴充設備，尤具熱誠。

(三)經費 基金，計有校址及宿舍舍值二十四萬七千元，山林土地值六十八萬八千元，存款十四萬，合計一百零七萬五千元，收入經常費，計存款息金二萬一千元，林地租金五萬元，捐募款一萬五千元，上年度盈餘款三萬七千八百零六元，合計十二萬三千八百零六元，支出經常費，計薪俸十萬四千二百八十元，辦公費一萬一千七百六十元，設備費四千五百元，講義費七千五百元，體育費一千二百元，共計十二萬九千二百四十元。臨時收入，計學費二萬零七百六十元，講義費計五千一百九十元，體育費一千零三十八元，雜費一千五百五十七元，校友費五百十九元，合計二萬九千零六十四元，臨時支出，計修理費八百元，圖書費一萬元，購置四千五百元，合計二萬二千五百元，收支相抵，本

年度盈一千一百三十元。

(四)學生 共男五百零五人，女十四人，計法律學系第五班四年級男五十人，女三人，第六班三年級六十一人，第七班二年級四十五人，第八班二年級四十二人，第九班一年級男五十四人，女一人，政治學系第四班四年級二十六人，第五班三年級四十五人，第六班二年級男六十一人，女二人，第七班一年級男三十五人，女二人，中國文學系第一班四年級男五十七人，女六人，第二班三年級二十九人。學生年齡，最高三十二歲，最低十九歲。

(五)教員 專任人數計二十六人，兼任十三人，其資格爲日本早稻田大學畢業者六人，日本明治大學畢業者七人，日本其他各大學畢業者十人，本國各大學畢業者十六人，每週授課時數，最多十二小時，最少四小時，月薪，最高者二百四十元，最低者六十元。

(六)校址 面積計本校十八畝，寄宿舍四十三畝，校舍共舊有八十間，新建二十四間，計辦公室共二十間，教員預備室四間，教室共三十七間，運動場五畝，圖書館十間，禮堂一座七間，學生宿舍自習室各二百間，廚房二十間，廁所三十間，儲藏室七間。

(七)設備 計有舊藏圖書二萬七千九百八十八冊，新購圖書值一萬元，校具值二萬六千元。

(乙)視察意見

(一)行政系統，簡要適用，職員種類及人數，尙可減約，重要職務，應酌量由教授兼任，以彰教授治校之精神，關於指導體育事務，宜改組委員會以處理之。

(二)常年經費，應有確實來源，此次捐募所得，數量有限，祇能作爲臨時支出，該校邇來力謀發展，興築校舍，擴充設備，在在需款，仍應設法寬籌經濟，以裕度支，擴充設備費用，尤應指定的款，在經常費項下開支，其數額之多少，亦須遵照法令辦理。

(三)教員資格，大致尙無不合，兼任者人數超逾法定標準，下學年應儘量改聘專任，以資補救。

(四)班級整齊，學額充足，實屬難得，中國文學系近二年既未招有新生，應儘原有二班畢業爲止，辦理結束，以其節餘之經費，添設經濟學或商學系。

(五)新建校舍，規模闊大，將來落成，定有可觀，衛生方面如浴室、健身房等設備，亦應注意籌建。

(六)舊藏圖書，能供學術之參考者，數量較微，原有校具，亦簡陋不堪，新添設備，既已籌有的款，陸續訂購，亟應趕速置辦，以資應用。

附註 視察該校時，適在興工建築校舍，秩序凌亂，對該教學訓育等項，未能作詳密之視察，合併聲明。

附呈 改修校舍平面圖一紙

各班課程分表一冊

山西省立工業專科學校視察報告

(甲)校務概況

(一)沿革 該校係前清光緒三十四年創辦，稱中等實業學校，嗣改爲商業學堂，民國元年，分設工業學校，五年設甲種工業學校，八年改設公立工業專門學校，二十年改組爲省立工業專科學校，附設有高級中學一所

(二)組織

a. 校務之處理，歸教務處。訓育處。事務處。圖書館。體育部五機關分掌，校長以下設祕書一人，事務員三人，機械。電機。化學三科，各設主任一人，教務處。訓育處。事務處。圖書館。體育部，各設主任一人，助理員(除事務處設八人，體育部不設外)一。二人。

b. 全校之最高會議機關爲校務會議，以校長各主任及主要教職員十五人組織之，例會每月召集二次，審議校內重要事宜，其下分設1.教務會議，以教務及各主任并主要教員共十

五人組織之，每月開會一次，審議各科課程及學生成績，2. 訓育會議，以訓育及各主任組織之，每月開會一次，審議訓育方針及管理方法，3. 事務會議，以事務及各主任各工廠管理員組織之，每月開會一次，審議出納·建築·購辦·保管等事宜，4. 圖書會議，以圖書及各主任組織之，每月開會一次，審議訂購圖書及設備，5. 體育會議，以體育及各主任軍事教員等組織之，每月開會一次，審議體育教材與程序，6. 各科會議，由各該科主任於每月第一星期六日午後召集之，審議各該科課程之編訂，教法之改進及實習之設備等項，并設有考試·編輯·衛生·作業指導等各種委員會。

c. 校長李尙仁，係日本名古屋高等工業學校畢業，歷任天津特別市財政局局長，山西省政府委員兼工商廳廳長，現仍任山西省政府委員，學識經驗，均甚優裕，任職十餘年，對於校務之規劃，殊屬努力，深著勞績，教職員亦均能通力合作，勤修厥職。

d. 章則之釐訂，頗稱完備，計有組織大綱，學校章程，校務·訓育·教務·事務·圖書·體育各科等諸種會議規則，考試·編輯·衛生等各類委員會規則，職教員任事規則，書記服務規則，懲戒規則，獎勵及優待規則，學業成績考查規則，操行成績考查規則，體育成績考查規則，教室規則，工廠實習規則，工人管理規則，理化實驗室規則，操場規則，自習室規則，考試規則，寄宿舍規則，診察室規則，學生成績品陳列規則，行李儲

藏室規則，圖書閱覽規則，園報室規則，浴室規則，門禁管理規則，應接室規則，學生存款規則，來賓參觀規則，學生校外參觀規則，簿冊之主要者，有學籍簿，學生出席簿，查號簿，考查操作成績總簿，平時試驗積分簿，實習紀錄紙，實習成績總表等。

(二)經費

a. 常年經費十萬一千一百九十四元，臨時費年三千五百元，合計十萬四千六百九十四元。其支配爲俸給七萬三千六百九十元，辦公一萬五千八百四十元，購置三千七百零四元，營造五千二百二十元，特別六千二百四十元，收支相抵，無所虧盈。

b. 經費支出之預算，係奉省令標準編造，決算均呈報省府核銷，收支情形，隨時提交務會議審核，以示公開。

(四)教員

a. 專任者計二十九人，兼任者九人，其資格爲日本高工及大學畢業者十五人，英國大學畢業者六人，美國大學畢業者二人，山西大學畢業者四人，北平大學及師範大學畢業者七人，保定軍官學校畢業者一人，前清進士及舉人三人。

b. 教員每週授課時數，最多二十小時，最少三小時，月薪最多二百四十元，最少三十元。

(五)學生

- a. 人數，計機械工程專科二班三十七人，化學工程專科二班二十四人，電機工程專科一班十八人，高中四班百二十一人，共計二百人，皆係男生，
- b. 本年度畢業生五十二人中，服務者僅二十四人，家居者佔二十八人之多。

(六) 場舍

- a. 校址，在西羊市街，佔地百五十五畝四分，地基寬敞，環境清幽。
- b. 建築，係西式自建，頗爲堅固適用，計有普通教室四十一間，理化及製圖室十一間，化學分析及藥品室二十間，機械及電機實習工廠五十七間，化學實習工廠四十二間，染織實習工廠二十六間，辦公室四十五間，教員預備室二十一間，禮堂一座二十四間，圖書館十一間，職教員寄宿舍六十五間，學生寄宿舍九十四間，廚房三十五間，廁所四十間，浴室七間，水塔一座，烟鹵三座，大操場十四畝六分，打球場三畝二分，容量寬餘，布置合宜，電燈自來水煤氣等裝置，莫不具備。

(七) 設備

- a. 教室桌椅之構造及配置，均無不合，實習用具，尙稱充實，計有理化儀器三千六百七十七件，化學工廠各種機器二十三種，電機工廠各種機器九十四件，染織工廠各種機器二百九十四件，機械工廠各種機器五十六部，煤汽工廠各種機器十一部，此外校具二千八百

三十八件，體育器械六十五件

b. 圖書計有八千九百五十一冊，中國古籍及文學史地之類，爲數不少，而科學參考書籍，尙有簡陋之嫌。

(八) 課程

a. 該校所訂各科各年級課程，其內容尙屬周密合用，惟因班級不全，本年僅設機械工程專科二年及三年級，電機工程專科二年級，化學工程專科二年及三年級等五種而已，現因國難日亟，每學期之末，加授毒氣學，每週二小時，不列於課程程序之中。

b. 教學方法，尙能側重實際，作品成績，斐然可觀，實習作業，甚形緊張，各工廠輕便器械，多由學生自行製作修理，尤屬難能可貴。

(九) 訓育

a. 校訓以信勤樸實堅忍耐勞爲目標，由訓育主任及訓育員稟承訓育會議議決方針，實施訓練。

b. 學生大致均能恪守校訓，有勤儉樸實之風，循規服教，紀律頗佳。

(乙) 視察意見

(一) 行政之組織，以及會議之規定，均尙妥適可行，職員之分配，亦稱合度，惟主要職員宜

由教員兼任，以期收教授治校之實效。

(二)經費之支出，尙能權衡緩急，分配勻稱，公開方法，亦稱切實，辦公特別等費，仍應節減，以實擴充設備之用。

(三)教員資格經驗，均無不合，惟人數超逾目前需要，應酌量減聘，以節經費。

(四)該校規模，固有可觀，但專科班級，殘缺不齊，而學生亦寥寥無幾，嗣後應添設班級，招補學額，以宏造就，而符設學之本旨。

(五)畢業生之職業介紹方法，應體察社會情形及環境需要，妥爲規劃。

(六)實習用具，其數量勉稱充實，布置亦屬適宜，惟其中不乏舊式或損壞難合現代需要者，冶金室設備亦嫌簡陋，均應設法添購最新式機械，儘量推廣其效用。

(七)科學書籍，應擇最切用者儘量添購，關於國外工業之雜誌專刊，亦應逐漸訂閱，俾資師生之參考。

附呈 課程表一件

圖書統計表一件

設備統計表一件

山西省太原市私立川至醫學專科學校視察報告

(甲)校務概況

(一)沿革 民國八年，由董事長閻錫山創辦，命名山西醫學傳習所，十年八月，改組為山西醫學專門學校，附設中醫改進研究會，迨至二十一年二月，改組為山西川至醫學專科學校。

(二)組織

a. 該校行政組織，分教務處・訓育處・事務處・圖書館・體育部・等機關，各設主任及事務員等共十四人，分治其事。

b. 該校設校務會議，由校長及各部主任組織之，每月召集二次，議決校內一切行政事宜，其下分設1. 教務會議，由校長各部主任及教員等二十人組織之，每月開會一次，議決關於課程一切事宜。2. 指導委員會，由校長各部主任及訓育員教員等十五人組織之，每月開會一次，議決關於訓育一切事宜。3. 體育委員會，由校長及教務・訓育・事務・體育諸主任組織之，每月開會二次，議決關於體育一切事宜。

c. 校長靳瑞萱，係日本愛知醫科大學畢業，曾充河北大學，軍政部軍醫專門學校等處教職

，對於醫學造詣頗深，思想純正，態度誠篤，處理校務，甚有條理，自二十一年三月任事以降，遇事商得董事長閻錫山之資助，經營擘劃，銳意改進，始得粗具規模，校長以下職員，多係專職，服務精神，亦勤勉可嘉。

d. 該校訂有組織大綱，學則，教室自習室等各種規則，各種成績考查簿，教員及學生請假簿，查齋簿，獎懲簿，缺課統計表等。

(三) 經費

a. 該校創辦之始，由保晉公司捐款七十一萬，除建築費支十二萬，設備費支七萬元外，餘五十萬元在太原晉裕銀號存放二十萬元，榆次晉華紡紗廠(現歸山西省營業公社設立)存放二十萬元，山西省銀行存放十萬元，均按年利一分二釐生息，每年計得息六萬元，二十一年秋間，各董事續募基金得二十一萬元，存放山西省銀行，按年息一分三釐生息，每年計得息金二萬七千三百元，此外太原有市房四座，約值十二萬元，年收房租計得一萬五千元，以上三項基金之單據，計晉裕銀號存摺一扣，山西省銀行存摺二扣，營業公社借據一紙，地契一紙，均經核對無訛。

b. 該校經費之預算決算，均經董事會核定，收支情形，每學期向校董會報告，每月之支出向董事會具領，由董事長派員監理，預算及決算用新式簿記，日用流水，則用舊式賬簿

c. 支出歸校長分配，計薪俸佔百分之六十一強，計六萬一千八百二十四元，設備佔百分之二十五弱，計二萬五千一百五十元，辦公佔百分之十五弱，計一萬五千三百八十元，收支相抵，上年度得盈餘百三十四元。

d. 學費每生年收五十元外，加收校友會會費年四元。

(四) 教員

a. 人數共十九人，內十三人係專任，兼任者六人。

b. 專任教員，大都畢業於日本醫科大學或專門學校，兼任者本校畢業生居多。

c. 教員奉職，尙稱勤懇，按校章每學期缺課五分之一者扣薪。

d. 教員每週授課時數，最多者十四小時，最少者四小時，薪俸率最多月支二百四十元，最少六十四元，與生活尙稱相應，無眷屬者住校。

(五) 學生

a. 在校學生人數，共二百零八人，計專科四年級男五十八，女一人，專科三年級男五十六，女五人，專科二年級缺，專科一年級男三十八，女四人，高中一年級男四十四，女二人，年齡則最高爲二十八，最低爲十五，編製上不設專科二年級，蓋因當時校中發生學

潮，不能如期招生之故也。

b. 學生之家庭生活，大抵皆在中流以上，畢業後服務於軍隊者居多，失業者不過二五人而已。

c. 學生上課，尙稱踴躍，查核其各班學生缺席曠課統計簿，缺課者頗不多見，男生除有少數人因特殊理由准其走讀外，餘皆住宿，女生則因管理困難，特許通學。

d. 歷閱該校試卷，并與學生作簡單談話之結果，覺其一般思想，尙猶穩健，所習智識內容，尙能應用自如，制服整潔，秩序優良，舉止吐談，均能合度。

(六) 場舍

a. 校址地點在精營東邊街，地基佔一百十四畝七分，頗爲廣大，地勢高燥，交通便利，環境情形，於道德研學衛生，均無不合。

b. 建築之構造係西式，尙屬堅固適用，計有普通教堂五十二間，及實習室二十四間，研究室八間，數量亦敷需要，此外有辦公室三十三間，圖書館十八間，禮堂一所，職教員宿舍四十間，學生寄宿舍四十一間，自習室四十一間，廚房二十間，廁所十二間，附屬醫院一百八十六間，校內運動場二十畝，校外運動場十畝，校園十五畝。

c. 建築內部之布置，尙能整齊清潔，容量亦寬敞足用，光線充足，通氣適宜，惟教堂大者

，僅置火爐一座，於取煖稍遜耳。

d. 圖書館之容量，儘足敷用，閱覽室之布置及管理欠周到，編目方法，殊嫌陳舊。

(七) 設備

a. 教室之桌椅，其構造配置，均尙合宜，用具亦尙完備，實驗室中，儀器值五萬九千八百元，標本值一萬一千八百元，組織實驗室，備有顯微鏡二十七架，解剖實驗室，其實驗器械標本等，大致尙稱充實，惟化學實驗室所備之器械藥品，均嫌簡陋，布置亦凌亂欠妥，據靳校長云，七月間已以八千元添置器械藥品，貨尙未到，并提示天津德義洋行之定單爲證。

b. 藏書之數量，爲三千零六十七冊，值八千六百零一元，以日文醫書爲夥，西文醫書，其數較少，靳校長云，九月初旬，董事會議決，在最短期間內，添購德文醫書三千元，現已分別請求各科教員開單，俟彙齊後，當即定購云。

(八) 課程

a. 內容分解剖學·生理學·微生物學·醫化學·病理學·衛生學·藥物學·內科學·外科學·眼科學·耳鼻喉喉科學·齒科學·產婦人科學·皮微科學·小兒科學·精神病學·法醫學·理學的療法·黨義·國文·軍訓·德文·日文·拉丁文等科目，各科更分門別

類，如解剖學分爲系統解剖學，組織學，局所解剖學，解剖學實習，組織學實習及顯微鏡用法，胎生學等。

b. 上項功課內容，於四年內教授完畢，每學年劃分三期，以預定學科之內容支配之，第三四學年之功課，則幾純係臨牀講義或實習。

c. 歷觀其生理學・外科學・病理學・眼科學・黨義等科之教授，莫不側重講解講義，指導學生閱讀參考書之機會，殊不多覩，而解剖學（解剖母狗），組織學（檢驗無核及扁平多角等類細胞）之實驗，及眼科外科之臨牀實習等作業，則教者既熱心指導，學者亦勤勉將事。

d. 各科所用講義，大致均能綱舉目張，內容詳晰，其中所引術語，有直接用日文譯音者，通常語句，中德語參用者，殊欠雅觀，印刷粗劣，猶其餘事也。

（九）訓育

a. 採取嚴格主義爲標準，賞罰之原則頗嚴，查閱其各班學生懲罰簿，四月中因曠課逾五小時記過者三人，因故意曠課記大過者二人，六月中因無故曠課記過者一人，拖欠膳費記過者一人。

b. 一般學生，類能循規就範，刻苦勤學，近來學風，尙屬良善。

c. 每學期由校函家長通知成績，并查核用費，以期收得學校及家庭之聯絡。

(十) 附屬醫院

a. 位置在該校之旁，環境清淨，構造係西式平房，光線充足，布置亦整潔，計有房屋一百八十六間，醫療室如耳鼻喉喉科室。外科診察室。換紮帶室。外來患者小手術室。糞便檢查室。內科診察室。接產室。婦人科治療室。大手術室。中醫內科兒科室。鍼灸室。器械室。西藥室。中藥室。消毒房。西藥庫。自造標本室。玻璃器室。病房用具儲藏室等，病房計有頭等病室，可容五十人，二等病室八十人，三等病室一百五十人，傳染病室三十人，膳室浴室等，約足容納三百餘人，據靳校長云，此後如能增加牀位，盡量擴充，可收容五百人云，此外有苗圃一所，計十四畝，現植藥用植物。

b. 院中所需電燈。煖爐。水管。消毒用火爐等，皆裝置齊全，療治室中，如大手術室陳列器械三百餘種，小手術室百八十餘種，其餘各室所需器械用具，大抵皆能完備，布置亦均合宜。

(乙) 視察意見

(一) 校務之區分及會議之組織，均尚合宜，人員之分配，亦屬相稱，各部主任，以專任教員兼職亦妥，校務會議，係全校最高議決機關，而無教員代表之加入，有乖教授治校之精

神，指導委員會議，名稱亦欠妥，應分別增改。

(二)經常費之來源，尙稱確實，公開辦法及支出之分配，亦屬得當，惟收費數量，在經濟落後之省份，既嫌過鉅，而對於貧寒學生，又無救濟之辦法，亦欠公允，應妥訂辦法，酌量補救。

(三)兼任教員之資格經驗有不合者，亟宜改聘，以符規定。

(四)編制上未設專科二年級，殊背設學本旨，嗣後應設法完整班級，俾合社會需要，而圖設施之便利。

(五)實驗設備，類多優良，其關於化學研究上所需之器械藥品，尙多欠缺，應迅即購備，妥加布置，以供應用。

(六)西文藏書，尙嫌簡陋，應儘量添購，圖書之布置，管理，編目，亦應力求改善。

(七)各學年功課，劃分爲三期教授，最後一年，除實習外，尙有其他功課，均於法有所抵觸，應修正。

(八)教材及教法，尙能切於實際，惟自動研究之指導，應努力實施。

(九)醫院設備，尙稱充實，但血液及痰唾檢查室，需要孔亟，應置專室，以資應用，對於實習生，宜添闢數室，作爲自研討論及憩息之所。

附呈 功課表一件

校舍平面圖一件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國民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該校創始於民國八年，經兼省長閻錫山建議，開始購地建築，六月落成，招收新生，編成二十六班，嗣後逐年改進，以訖今日。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秘書·教務·訓育·事務·附小主任。圖書館員等職，教務處分註冊·成績統計·出版·圖書·儀器·標本·六股，訓育處分指導·稽核·編製等三股，事務處分庶務·會計·醫院等三股，圖書館分保管購置等二股，校長辦公室分收發校對及繕印保管二股，職員共三十六人，會議，設有校務·教務·訓育·事務等，并設體育·月刊·課外作業指導·審計·教生實習指導·考試等委員會，校長馮司直，係日本明治大學畢業，歷充省公署科長，特別市市政府秘書長，社會局局長，省政府委員兼教育廳廳長等職，識見卓特，治事果敢，任職半載，對於校務已多改善，全校師生，均能集中精神，力圖進展，足見提挈有方。

(三)經費 收入經常費，由財政廳領來爲十七萬八千五百九十六元，支出爲俸給費十一萬九千七百零六元，辦公費爲八萬三千四百四十八元，購置費六百元，合計支出二十萬四千零五十四元，臨時收入四千八百五十八元，支制服費三千八百五十八元，修膳費一千元，入不敷出，現力加節減，收支相抵，尙虧二千五百四十六元。

(四)學生 共男生六百五十五人，計高中師範科三年級生一百三十八人，分四班，二年級生一百三十四人，分五班，一年級生一百零九人，分三班，初中三年級生七十七人，分二班，二年級生一百十七人，分三班，一年級生八十一人，分二班，學生年齡最高爲二十七，最低爲十四歲。

(五)教員 專任二十三人，兼任三十三人，其資格，國外大學畢業者六人，國內大學畢業者三十八人，國內專門學校畢業者八人，其他四人，月薪最高一百一十二元，最低九元六角。

(六)校址 面積一百零六畝，校舍，計有大樓上下辦公室二十二間，訓育處五間，事務處七間，體音月刊兩委員會七間，其他九間，共五十間，教員預備室八間，普通教室一百零四間，博物教室四間，理化教室四間，手工教室六間，音樂教室四間，共百三十間，博物實驗室四間，理化實驗室四間，各學生研究會四十二間，運動場四十四畝，圖書館十

二間，禮堂十一間，職教員學生宿舍共四百五十八間，自習室二百十間，校園三十畝，廚房一百二十八間，廁所十二處，小學部四十五間。

(七)設備 桌椅牀櫈五千六百二十四件，教具二千零六十三件，體育用具三十種，博物標本八百五十四種，理化用具一千四百六十種，醫院用具七十八種，校院用具十三種，廚房用具二十三種，澡堂及理髮所用具二十五種，工藝用具十二種，文具三十二種，其他五十六種。

(乙)視察意見

(一)行政系統，大致尙無不合，惟校務分掌，稍嫌繁冗，職員亦宜酌減，秘書應裁，訓育員應由專任教員兼任，校務及教務會議出席人數以及校務會議之開會次數，均欠妥適，應修正，委員會種類太繁，可酌量內容，歸併於教務或訓育會議。

(二)經常費入不敷出，亟應設法補救，支出分配中，辦公費應儘量節減，以實擴充設備。

(三)教員資格及擔任時數，尙無不妥，薪俸所得，亦足維持生活，兼任者爲數過多，下學期應儘量改聘專任，以符規定。

(四)校舍之建築，布置，容量，均能適合需要，校園荒蕪不治，殊欠整齊，應督令學生分任其整理之作業。

(五)圖書儀器設備，勉足敷用，理化教室及實驗室，其位置及布置，均有欠斟酌之處，應設法改進，講授及實驗時，應將各項器械，充量加以利用，俾資運用教具技能之練習。

(六)班級之編制，尙稱整飭，人數之分配，亦屬勻稱，但初中部應遵照現制，改編爲四年期之簡易師範科，如因太原目前師資過剩，不須設置，可逕行裁撤，以節餘經費，作擴充師範本科之用。

(七)各科教學情形，尙能緊張合宜，課程標準，悉依部定，酌加實用技能及實習次數，其變通亦稱得當，專任教員負責指導學生課外活動之規定，與夫各班各科教學進度表之調製，均屬切實可行。

(八)分組實習，辦法甚是，應按照規定各項，積極實施，以謀效能之益加提高。

(九)訓育方案，能於消極的嚴格管理之中，寓積極的指導生活之義，用意良佳，學生態度謹樸，紀律整齊，絕無浮奢氣習，足徵訓導之得宜，惟訓導責任，應由全校教員，不分畛域，通力共負，則將來成績，必可更臻優良。

(十)體育衛生，尙能注意，醫療設備，應設法完整，傳染病之預防，尤宜隨時講究。

附呈課程表二紙

山西省代縣省立第五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民國四年，全省教育會議議決，添設第五第六兩師範學校，嗣因經費支絀不果，七年教育會議由教育廳重提前案，經省議會通過，即遵是案於是年七月成立。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教務・訓育・事務・體育四主任，圖書管理員，小學主事等職，辦事人員共九人，會議，分校務・教務・訓育・事務等，此外有設計委員會及考試委員會，校長何汝琛，係山西優級師範學校畢業，曾任中學教員校長等職，辦學多年，富有經驗，於十四年八月就職後，處理校務，尙具熱誠，所擬計劃，類皆格於經濟之支絀，未能貫徹進行。

(三)經費 經常費收入，合計二萬四千八百七十八元，支出爲俸給費一萬五千二百六十四元，辦公費二千二百五十八元，學生膳費六千九百十二元，雜費四百四十四元，臨時收入三百五十元，支營膳費一百五十四元，購置費一百九十六元，收支相抵，並無盈虧。

(四)學生 共二百六十七人，計高中師範科五十七人，初級中學科四十五人，高級小學科六十六人，初級小學科九十九人，學生年齡爲最高二十六，最低九歲。

(五)教員 專任十一人，兼任二人，其資格爲國立大學畢業者三人，國內師範學校畢業者六人，國內專門畢業者四人，月薪最高者一百十元，最低者四十五元。

(六)校址 面積四十一畝，校舍有小學部辦公室三百，師範部辦公室三間，小學部教室十二間，師範部教室二十九間，實習所一處，運動場十二畝九分，圖書館三間，禮堂五間，職教員宿舍二十一間，師範部學生宿舍二十九間，小學部學生宿舍九間，師範及初中科自習室十四間，小學部自習室八間，校園五畝一釐，廚房十四間，廁所七間，其他六十八間。

(七)設備 計圖書五千六百一十冊，儀器一千三百五十一件，標本一千五百四十四件，教室課桌一百七十一件，自習寢室桌橈三百四十六件，禮堂坐橈九十三件，膳室桌橈九十八件，其他各室桌橈一百九十二件，儀器標本及圖書成績等櫃六十一件，運動器械及體操器械四百七十七件，鼓號黑板各二十件，教桌八張，雜具五百一十件，小學部另有齋舍桌橈五十二件，辦公室桌橈書櫥十四件，教室課橈及教桌一百零六件，黑板七塊，閱書室桌橈書櫥八件，體育器械及運動器械一百二十一件。

(乙)視察意見

(一)行政系統之組織尙可，人員之任用亦合度，事務主任職務，應由校長兼攝，教務及訓育

主任應合併，由專任教員兼任，體育部應改設委員會，校務會議開會次數過多，訓育會議參加人數不妥，均應分別修正。

(二)經費之數量，既嫌不足，而又以各縣攤款，未能按期解到，致積欠四月，亟應設法補救，該校所設中學部，僅二年級一班，應歸併於縣立中學，以節餘之費，極力擴充師範本科，增招班次，充實內容，必要時小學部亦可停辦，所有教生實習，可暫在附近小學實施之。

(三)校舍容量，已敷需要，布置亦屬整潔，理化及手工實驗室，未見設置，應迅即選擇相當場所，妥加布置，以資應用。

(四)參考書籍及生物標本，均欠完備，應儘量增添。

(五)課程之內容，大致尚無不合，惟必修科既設生物學，則進化論應刪，鄉村教育及應用農業之內容，應酌量增授，教生實習，應照預定計劃，認真實施，餘須遵照部頒標準，切實修訂。

(六)各科教學，多注重書本，學生少有自動機會，應極力啓發其觀察思考之能力，并注重專業訓練。

(七)訓育方式，尚稱切實，訓導之責，應由全體教員擔負，原有訓育員，在事實上殊少效果

，應即改進，自治組織，尤應積極輔導。

附呈課程表三張

山西省代縣省立第三女子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民國八年，成立五年制師範(一年預科四年本科)，十三年改爲六年制，二十年奉令前二年級改爲附設初中，後三年級改爲高中師範科。

(二)組織 校長下設教務・訓育・事務・小學主任等職，職員，教務處二人，會計處二人，校務會議下分設教務・訓育・體育・小學諸種會議，校長郭樸，係武昌師範大學畢業，歷任中學教員，教務主任，於十六年七月到差，任事多年，經驗富有，學生對之，尙具相當信仰，惟改進校務，殊嫌迂緩。

(三)經費 經常費收入，省款一萬一千八百八十五元，支出計俸給費七千三百七十四元，辦公費四千二百六十元，購置費二百五十元，臨時費收省款三百元，支器具一百元，旅費一百元，雜費一百元，收支尙足相抵。

(四)學生 共一百二十七人，計高中師範八人，初中三年級十九人，初中二年級二十二二人，

附小高級二十六人，附小初級五十二人，學生年齡最高爲二十四，最低爲七歲。

(五)教員 專任六人，兼任五人，其資格，師範大學畢業者三人，教育學院及優級師範畢業者各一人，大學畢業者二人，本校高級師範科畢業者四人，月薪最高八十元，最低二元。

(六)校址 面積計二十五畝四分，校舍有辦公室五間，教員預備室三間，普通教室十八間，理化·縫紉·圖畫·音樂教室各三間，運動場四畝五分，圖書館六間，禮堂三間，教職員宿舍二十一間，學生宿舍十五間，自習室九間，廚房五間，廁所九間，其他七十六間。

(七)設備 計有四部備要二百二十冊，二十四史一部，其他中國圖書四百五十部，新文學書籍五十四部，雜誌報章二十六種，物理儀器二百六十種，化學儀器二百六十八種，化學藥品四百零一種，植物標本三百二十種，植物掛圖五十張，動物標本一百餘種，昆蟲標本三組，動物掛圖四十餘張，礦物標本二百餘種，礦物結晶模型三匣，生理掛圖二十餘張，地球儀，顯微鏡及其他一百餘種，風琴及縫紉工藝等機二十二架，籃球，網球，排球等五十件。

(乙)視察意見

(一)該校規模狹小，學額不足，行政職掌，宜力加簡約，事務主任，應由校長兼理，訓育與教務應合併，設主任一人，由專任教員兼司其事，校務會議，有學生會代表之加入，顯背學生干涉學校行政之禁令，尤應亟加糾正。

(二)經費來源，因各縣攤款時有拖欠，致校務停頓，設備簡陋，應一方催領積欠。以裕校款，一方節減他項支出，以實教學設備。

(三)教員資格，大致尚可，兼任者幾佔半數，有違規定，月薪標準，亦嫌過低，嗣後應酌量情形，分別改進。

(四)校舍容量，尙敷需要，惟實驗場所，未臻完備，體育場稍嫌狹窄，均應設法擴充。

(五)圖書館內所列舊藏書籍，儲藏室中所存儀器標本，類多不合需要，自應逐漸添購，以備實驗參攷之用。

(六)師範本科，僅有二年級八人，初中班級，亦有殘缺，各班人數，尤嫌過少，殊乖辦學本旨，應一面設法將初中部歸併於縣立中學，一面儘量充實師範本科班次，擴充學額，以宏造就。

(七)所擬科目，既設有教育概論，其教育入門一科應刪，餘亦須遵照部頒課程標準修訂，實習之作業，未見有具體辦法，尤應迅即釐訂，積極實施。

(八)教學情形，殊欠振作，嗣後應於新教育方法，多加研究，極力採取啟發方式，以輔導學生運用思攷觀察之能力，尤須着重實驗，養成教學之技能。

附呈 課程表一紙

山西省大同縣省立第三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該校於民國二年六月成立，招收五年制初級師範一班，附招一年制講習科一班，三年及四年各招單級教員講習科一班，五年添設附屬小學，十五年新增國史地專修科一班，十七年遵章易爲三三制。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秘書及教務。訓育。事務三處，圖書館，體育部，均設主任，教務處分總務標本儀器。註冊。成績。繕印。統計等六系，訓育處分舍務。攷查。訓導。黨務等四系，事務處分食事。文書。庶務。會計。雜務等五系，圖書館分出納。保管。購置。登記。編目等五系，體育部分指導設計。衛生。保管。軍樂等五系，職教員會議，一學期四次，處理全校一切事宜，校務會議，每週一次，處理全校行政事宜，教務會議，一月一次，討論教務進行事宜，訓育會議，一月一次，討論訓育實施方法，事務

會議，一月一次，討論一切庶務事宜，校長劉秉彝，係武昌高等師範學校畢業，曾任省立中學教員兼教務主任十年，經驗豐富，辦事認真，於二十一年七月接任現職，遏止學潮，改進校務，煞費苦心。

(三)經費 收入經常費，合計二萬九千六百三十六元，支出計俸給一萬七千零九十四元，辦公費二千四百零二元，購置五百四十元，學生膳費九千六百元，臨時收入五百二十元，支出營造費二百六十元，購置費二十六元，出入適足相抵。

(四)學生 共一百八十七人，計高中師範科三年級十七人，二年級二十四人，一年級六十三人，初中科三年級四十四人，一年級三十九人，學生年齡，最高為二十四，最低為十三歲。

(五)教員 專任七人，兼任十人，其資格，師範大學畢業一人，大學畢業六人，高師畢業五人，專門學校畢業及其他五人，月薪最高者一百十三元，最低者十三元。

(六)校址 面積六千一百三十方丈，校舍，計有辦公室四間，教員預備室二間，普通教室七間，理化博物手工教室各一間，理化實習所一間，風琴練習所一間，雅樂練習所一間，球場三十四方丈，操場四百八十五方丈，閱書室，藏書室各一間，禮堂一座，職教員宿舍三十一間，學生宿舍六十二間，自習室六十二間，校園一處，廚房八間，廁所十一間，其他十九間。

(七)設備 校具一千二百三十件，圖書一千二百七十種，儀器三百二十三種，標本一百零七種，體育器械七十件，音樂用品二十七件，手工器具四十二件，雜品九十七件。

(乙)視察意見

(一)校務分掌，過於瑣碎，宜力加簡約，以期效率之增進，秘書及圖書館主任應裁，事務主任職務，應由校長兼理，教務與訓育應歸併，設教導主任，由專任教員兼，職教員會議非法定機關，不必列入，校務會議，應有全體教員之參加，餘如校務會議之開會次數以及訓育會議之參加人數，均有未妥，應亟加改正。

(二)經費來源，雖尚確實，惟以數量不敷分配之故，致校務未能作合理之發展，查該校所設初中部設僅兩班，尚缺二年級，應設法歸併於省立第三中學，而利用其節餘之款，以充實師範本科之內容。

(三)教員資格，尚無不合，惟兼任者數逾法定標準，嗣後應多聘專任，以資補救。

(四)儀器標本，目前尚堪敷用，惟其中不乏歷時過久，損壞殘缺者，參考圖書，量少而質欠新，均應逐漸增添。

(五)課程之分配，未臻妥善，教育概論及小學行政二科應在一年級，小學教學法應在二年級講授完畢，教育心理學及小學教材研究二科，均應添設，餘須遵照部頒課程標準辦理。

(六)教學情形，大體尙稱適當，教生實習，亦能注重，惟各科教法，採取演講式者不鮮，自應妥加改進，參用啓發討論之方式，以增進學生自動研究之能力。

(七)該校上學期，因反對校長及教務主任，學潮頻作，現雖平靖，尙應時加督察，防患未然，訓育標準，取嚴格主義，勵行訓導，允爲當務之急。

附呈授課時間表六紙

山西省大同縣省立第五女子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該校創於民國九年，十年改稱雲中女子師範學校，十一年改今名。

(二)組織 校長以下，分設教務・訓育・事務三處及體育部，教務下設總務・標本・儀器・註冊・成績・繕印・統計等六系，訓育下設舍務・考查・訓導・黨務等四系，事務下設食事・文書・庶務・會計・雜務等五系，體育部分設指導・設計・衛生・保管・雅樂等五系，處部各設主任，職員共六人，會議，有職教員・校務・教務・訓育・事務・體育等，并設考察委員會，司訓教事宜，校長李潤身，係山西大學西齋暨山西地方行政研究所畢業，曾充縣視學，縣教育科科长，承政員，師範學校教務主任等職，於十八年十月

就任，態度沉著，辦學頗有經驗，惜於新教育學識，似欠修養，改進校務，亦欠具體之辦法。

(三)經費 收入經常費，省款九千七百九十七元，支出爲職教員俸給六千四百一十一元，辦公費三千一百七十一元，購置費二百十五元，臨時收入計三百元，支建築費一百五十元，修理費五十元，購置費一百元，收支相抵，並無盈虧。

(四)學生 共一百四十五人，計高中師範二年級十五人，一年級十四人，初中一年級四十四人，高小一年級二十三人，初小三年級二十二二人，初小一年級二十七人，學生年齡最高者二十二，最低者七歲。

(五)教員 專任五人，兼任五人，其資格，大學畢業三人，專門畢業六人，其他畢業者一人，月薪最高者六十元，最低十二元。

(六)校址 共四十一畝，校舍，有辦公室三間，普通教室六座，特別教室一座，體育場八畝，圖書館二間，教職員學生宿舍共三十六間，校園十二畝，廚房六間，廁所六間。

(七)設備 校具一千零二十三件，圖書三百五十九冊，儀器一百十種，體育器械二十五種。

(乙)視察意見

(一)教職員不及十人，而校務組織，竟有四處二十系之多，殊屬過事鋪張，應力加簡約，以

求實效，事務主任，應由校長兼辦，教務訓育應合設主任，由專任教員兼理，職教員會議，非法定機關，應裁撤，攷察委員會應改爲訓育指導委員會。

(二)該校常年經費，數量固微，而擴充設備，爲校務發展之主要條件，應極力節減他項支出，以充實教學設備，財政公開辦法，亦有未妥，亟應組織經費審核委員會，以期收支之核實。

(三)教員資格及人數之分配，尙無不合，待遇過薄，應儘量提高，兼任者數逾法定標準，下學期應設法多聘學驗兼優之專任教員。

(四)校舍之建築，容量，布置，均堪適用，惟音樂教室布置欠妥，理化實驗室未見設置，以寢室用作自習，均有不合，亟應分別添改。

(五)該校迭遭兵燹，圖書儀器，散落殆盡，雖有子遺，大都擱置不用，自應迅加修理添補，俾應教學之需。

(六)班級之編制，殊欠齊整，於編訂課程，聘請教員，均有不便，且於學生之班級升降，亦有所窒礙，應力加補充，以利設施，而宏造就，初中部僅設一年級，可設法與省立第三中學歸併，設女子部以處之，以節經費。

(七)所擬課程中，一年級應添設小學行政一科，二年級應添設教育心理及小學教學法二科，

實習爲師範教育之主要作業，應迅即妥訂辦法，切實設施，其餘亦當遵照部頒標準，改訂實施。

(八)各科教學，類多依書講解，殊欠生動，嗣後應極力活用教本，輔導學生運用觀察思考之能力，並須注重實驗，以養成其將來教學之技能。

附呈課程表一紙

山西省大同縣縣立鄉村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該縣教育界人士，爲培植良好農村教師起見，於民國二十年六月間，商同紳商領袖，撥山西省銀行退回股本息金洋九千餘元，作爲籌備本校經費，由教育界人士組織董事會，籌辦一切，同年八月，招收學生兩班，十月間本縣各煤礦公司捐助經費，因無匱竭之虞，於本年八月間，續招新生一班。

(二)組織 校長由董事會推選，下設教務・訓育・事務・體育四股，各設股員一人，會議，分校務・教務・訓育・事務・體育等，校長胡應運，係北京大學畢業，曾任市黨部秘書，師範學校教員等職，於二十年八月就職，辦理校務，頗能實事求是，規劃建設及發展

，尤稱勤奮。

(三)經費 經常費收入，煤捐八千一百六十元，支出，薪俸六千六百二十四元，辦公費一千零八十三元，特別費三百七十二元，合計八千零七十九元，臨時收入有煤捐四百元，支出購置三百元，修繕一百元，收支相抵，稍有盈餘。

(四)學生 共一百十六人，分三班，第一班二年級三十六人，第二班二年級三十二人，第三班一年級四十八人，學生年齡，最高二十五，最低十六歲。

(五)教員 專任六人，兼任五人，其資格均為北平太原各大學畢業，月薪最高八十元，最低十二元。

(六)校址 面積計一萬零七百一十方丈，校舍有辦公室三間，教員預備室一間，教室三間，運動場一所一百三十八方丈，禮堂一所，職教員學生宿舍共二十八間，廚房五間，廁所三處，閱報室儲藏室各二間。

(七)設備 木器五百三十八件，鐵器三百二十三件，銅器五件，磁器三十二件，樂器十七件，鐘錶五件，黨國校旗三面，油印機一具，圖記六件，體育器械十副，文具二十五件，書籍八十八冊，標本一具，地圖十二幅，雜誌二本。

(乙)視察意見

(一)行政職掌之區分，尙稱簡要，人員之支配，亦屬經濟，但教務會議，應有全體教員之出席，須加修正。

(二)該校創辦伊始，一切因陋就簡，圖書儀器設備，幾等於無，購置費年僅三百元，無濟於事，應設法寬籌經費或節減他項支出以實之。

(三)教員待遇菲薄，而能熱心任事，實屬難得，惟兼任者人數過多，嗣後應改聘專任，以符規定。

(四)該校名稱，嗣後應冠以簡易二字，學級之編制，應延長年限改作四年畢業，初年招生人數較衆，而次年反減，殊非正當辦法，應儘量增加學額班次，以宏鄉村師資人才之造就。

(五)所擬課程內容，大致尙妥，惟每週各科授課時間，分配未當，基本學科及專業訓練之時數，應集中加重，最後年級，應多課以實習，課堂授課之時數，不宜多設。

(六)各科教學，不應偏於課堂工作，實驗實習，皆所以示範，爲培養師資之所必需，亟應選擇場所，購置設備，妥訂辦法，分別實施，以期教學之切於實際。

(七)城市環境，異於鄉村，教學設施，諸多窒礙，應按照預定計劃，從速移設雲崗，以利教育效率之增進。

山西省省立山西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山西大學，於民國二十年，遵照部頒大學組織法大學規程改組後呈准教育部，成立附屬高級中學，將十九年招收之預科第一二部，改爲附屬高級中學文理兩科，同年九月，招收三三制普通科兩班，本年八月，續招普通科新生兩班。

(二)組織 設主任一人，其餘事務，概歸大學本校辦理。

(三)經費 常年收入，由大學部領到二萬四千零三十一元，支出計俸給費一萬八千一百二十八元，辦公費四千三百六十六元，購置費一千五百三十七元，收支適足相抵。

(四)學生 人數共男生一百三十人，女生四人，計高中普通科第一班二年級男生三十三人，女生二人，高中普通科第二班二年級男生三十四人，女生二人，高中普通科第三班一年級男生三十一人，高中普通科第四班一年級男生三十二人，學生年齡，最高二十五，最低十六歲。

(五)教員 專任者五人，兼任者二十六人，其資格爲國外大學文科畢業者二人，理科畢業者

四人，法科畢業者二人，本國大學文科畢業者三人，農科畢業者二人，理科畢業者八人，本國師範大學及大學法科畢業者七人，其他（前清翰林舉人等）三人，月薪，最高一百一十六元，最低十七元六角。

（六）校舍與設備 與大學部合用。

（乙）視察意見

（一）該校經費，既經大學部劃有的款，自應妥慎支配，擲節開支，辦公費超過設備費數倍，薪俸之支出，亦嫌逾度，而設備費之數額，與法定標準，相差甚遠，度支殊屬失宜，嗣後應極力節減他項費用，以裕擴充設備之需。

（二）各科教學，由大學部教員兼任，於人才經濟兩方面，固可得種種便利，惟中學教員，所負訓教責任綦重，非專力設施，效率不著，下學年應遵照規定標準，改聘專任教員，嚴督訓教之成績。

（三）男女合班教學，為現制所不許，該校所收女生，數至有限，為權宜計，暫可隨班聽講，至畢業為止，此後招收女生，自應增添學額，分班施教。

（四）圖書儀器，向與大學部合用，於管理教學，諸多不便，應設法另闢中學專用之理化實驗室及圖書室，將各科所常用之儀器圖書，妥加布置，並逐年增加設備，由各科教員分別

督導學生實習或閱讀，以推廣其效用。

(五)課程內容，下學年應依部頒新訂標準，修正實施，課堂工作，應參用啟發方式，多予學生以自動運用觀察思考之機會，自然科學各科，尤須注重實驗，餘如自習之輔導與夫勞作之獎勵，均應妥訂辦法，切實履行。

(六)訓育欠積極計劃，課外活動，亦少成績之表見，應從速釐訂具體方案，由全校教員，協力指導，期收公民訓練之實效。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第一中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創於遜清光緒三十二年，名公立中學堂，宣統二年，更爲晉陽中學堂，民國元年，改稱山西省省立模範中學堂，二年改今名。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秘書·教務·訓育·事務·體育·圖書等主任，教務處下分成績等五股，股員二人，事務處下分文書等四股，股員四人，訓育處設訓育員四人，體育部下設衛生等三股，股員二人，圖書館館員二人，會議，有校務·職教員·教務·訓育·事務·圖書·體育等，委員會有校款稽核·考試·課外作業指導，出版等，校長崔崧，係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畢業，歷充中學，工業專科學校，男女師範學校教員及教務主任，態度誠篤，學驗俱優，於二十一年三月就任後，治理校務，尙能有條不紊，革新設施，仍應積極精進。

(三)經費 收入經常費爲四萬一千六百九十九元，支出計俸給費三萬六千八百六十一元，辦公費四千二百六十二元，購置費五百七十六元，臨時費收入一千零五十元，學費三千六百九十六元，體育費爲五百七十四元，合計五千三百二十元，支出爲購置儀器一千五百元，建設一千三百二十元，體育費二千五百元，出入相抵，並無盈虧。

(四)教員 專任者十人，兼任者十一人，其資格，北京師範大學畢業者十人，上海約翰大學及燕京大學畢業者各一人，北京大學畢業者四人，日本早稻田大學畢業者二人，山西大學各專門學校畢業者三人，授課時數，最多十八小時，最少六小時，月薪，最多百二十五元，最少三十六元。

(五)學生 共二百八十七人，計高中二年級三十三人，高中一年級三十人，初中三年級七十四人，分兩班，初中二年級一百零一人，分兩班，初中一年級四十九人，學生年齡，最高二十一，最低十三歲。

(六)校址 面積計一百五十二畝，校舍，有辦公室二十間，教員預備室二間，普通教室三十

二間，理化教室六間，博物教室三間，音樂教室四間，圖畫教室三間，理化實驗室三間，運動場二十九畝，圖書館十二間，禮堂一座七間，職教員宿舍三十五間，學生宿舍一百七十四間，自習室八十四間，校園十五畝，廚房十五間，廁所十二間，浴室六間，理髮所三間，洗衣房三間，遊藝樓一座，會議室三間。

(七)設備 計有圖書三千四百二十八種，萬有文庫一部，理化儀器三百二十種，博物標本四十五種，體育器械九種，教棹七百八十五張，自習棹一百三十七張，自習櫈五百十八張，辦公棹十四張，會議棹五張，洋式椅三十六張。

(乙)視察意見

(一)行政組織系統，係十七年所訂，頗有與規制不符之處，祕書訓育員及教員會議應裁，各主任皆由專任教員兼任，圖書館設管理員，體育部改組委員會，教務會議應有全體教員之出席，校款稽核委員會，不應有職員及學生代表之參加，均應參酌現行法令，分別修訂。

(二)經費之來源，尙稱確實，支出之分配中，設備費之數量，未達法定標準，應酌量增加，俾教學設備內容得以充實。

(三)教員資格，大致尙合，兼任者數逾專任，殊屬非是，嗣後應儘量改聘學驗俱優之專任教

員，以期集中精力，謀校務之進展，教員授課時數嫌少，亦當酌量增加。

(四)校址面積寬綽，校舍容量足用，布置衛生，均稱合度，惟建築中不乏歷久失修，有圯毀之虞者，應隨時督察，妥加修繕，理化實驗場所，不切需要，圖書館容量嫌小，應迅即興築，以資應用。

(五)理化儀器，已足敷用，博物標本，應謀補充，原有設備，講授時均須加以利用，以資實驗，書籍中確能供課內外之參考者，其數量尙未能使人滿意，亦應逐年添置。

(六)教學時數與課程內容，業已由部更正標準，通令頒行在案，下學期起，應切實遵照，妥慎修改，自習作業，尤應詳定辦法，由各教員認真督導實施。

(七)教學狀況，採用講演式者居多，講解固多認真，但太重教本，未能參證活用，難期獲有實效，嗣後應極力參用啟發教式，考察學生個性而輔導其自動研究，高中學生，自然科之造詣，尙嫌不足，應嚴密成績之考查，俾提高程度。

(八)學生樸素勤學，頗有振作之精神，亦多感情衝動，訓育之設施，趨重形式，不切實際，自治訓練，亦未舉辦，嗣後應力加整頓，於消極管理之中，致力於積極之輔導，以期學生生活動，作正規之發展。

(九)衛生設備，尙較完整，體育指導，亦屬切實，自應繼續依照預定計劃，認真實施。

山西省太原市私立光華女子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甲) 學校概況

(一)沿革 原名公立女學校，由孟步雲於前清光緒三十三年募款設立，先辦小學，民國十四年開辦初級中學校，呈部立案，至十九年更稱今名，二十年奉部令准予備案。

(二)組織 校長屬於董事會，轄教務・訓育・事務・體育・圖書五部，職員共七人，設校務・職教員・教務・訓育等會議，校長孟步雲，係前清舉人，歷任學正，農業學校教員，省教育會會長等職，老成碩望，研究天文學，頗饒心得，自前清光緒年間創辦該校以來，經營擘劃，不遺餘力，惟精力垂衰，未能常川駐校，負改進校務之責，以致一切設施，難免缺乏合理之發展。

(三)經費 計基金有房地產皮八萬元，現金四萬五千元，有價證券八千一百元，共十三萬三千一百元，經常費收入，爲省補助費四千八百元，基金生息五千五百二十元，學費三千元，合計一萬三千三百二十元，支出爲俸給一萬一千元，雜支一千二百九十元，辦公費一千五百八十元，合計一萬三千八百七十元，臨時息金收入八百元，臨時支出計修繕三百元，預備金五百元，收支相抵，本年度不敷五百元，由預備金內救濟。

(四)學生 共一百一十四人，計初中一年級五十九人，分兩班，二年級三十一人，三年級二十四人，學生年齡，最高二十一，最低十二歲。

(五)教員 專任者九人，兼任者六人，其資格爲大學畢業者七人，師範大學畢業者三人，其他學校畢業者五人，授課時間，最多十二，最少二小時，月薪，最多四十八元，最少六元。

(六)校址 面積十四萬九千一百二十方丈，校舍，計會議室三間，校長室二間，訓育室四間，教務室二間，事務室三間，男教員預備室五間，女教員預備室二間，普通教室二十六間，理化教室五間，露天運動場二萬二千六百方尺，室內運動場一千方尺，圖書館三間，禮堂五間，職教員宿舍五間，學生宿舍二十七間，自習室七間，廚房五間，廁所九間，其他二十二間。

(七)設備 圖書一千八百五十四冊，校具一千一百九十九件，動運器具二百三十二件，衛生器具十件，物理儀器一百二十件，化學儀器一百三十三件，博物標本三百七十件，生理標本四件，天球儀四具。

(乙)視察意見

(一)校務分掌，系統尙屬整齊，職員之雇用，亦稱合度，惟事務主任，應由校長兼理，教務訓育，應合設主任一人，由專任教員兼任，職教員會議應裁，校務會議，應有全體教員之參加，須分別修正。

(二)經費來源確實，數量尙可勉稱充裕，而本年度出入相抵，尙虧空五百元，度支殊有失當，且對於擴充設備，未能指定的款，亦屬非是，嗣後應極力撙節浮濫，以充實設備。

(三)兼任教員，人數過多，任課時數過少，待遇過低，均屬不合，應分別改進。

(四)各班學生年齡參差過甚，教學管理，諸多不便，下學期招生時，應遵照規定標準，注意年齡，妥慎取捨。

(五)教學設備，除博物標本稍稱完備外，其他均感缺乏，且儲藏室灰塵滿目，保管亦不得法，應力求充實整齊，科學參考書籍爲教學方面所不可少者，尤應趕速購辦，以利教學應用。

(六)課程係沿用舊頒標準，下學期應遵照現行規定，改訂實施，家事勞作與音樂二科，爲女生特殊需要之課程，該校未設有音樂科目，而家事勞作科實習設備，亦嫌簡陋，應設法改進。

(七)各級教學，多照書講演，未能盡合教學原則，應參用啓發方式，多予學生以自動研究之機會，自習之輔導，應確定時間，嚴督實施。

(八)學生風紀整飭，課堂秩序頗佳，訓育方法，擬以集會・服務・自治・訓話・賞罰・暗示等多方輔導，用意良是，惟自治組織及課外活動，尙少積極設施，尙應加意精進，以期

實效。

(九)體格之鍛鍊，與夫勤勞習慣之養成，頗屬認真，惟運動項目種類，尙嫌不足，嗣後應擇適於女生之運動，酌量添置設備，增加項目，衛生設備，亦應設法完整。

山西省太原市私立尊德女學校視察報告

該校之創立，在前清宣統年間，係英國浸禮會所主辦，校名冠以基督教字樣，常年經費四千元，亦該教會所捐助，校長顧富德女士，係英國人，教員人數，中學男三人，女六人，小學男一人，女五人，有不受俸給純盡義務者，學生人數，初中四十八人，高小十九人，初小九十人，幼稚園二十人。校舍建築，尙堅固適用，禮堂教室，懸有七誡等宗教標語及聖像之類，科目有聖書科，上課時唱讚美詩，下課作祈禱，并有耶穌聖誕節休假之規定，一切設施，其所帶宗教色彩，均甚濃厚。督學前往視察時，初則拒而不納，交涉再三，始有事務員出與周旋，似此藐視功令，藉教育以宣傳宗教，殊屬不合，應由廳限期勒令立案，嚴加取締。

山西省忻縣縣立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遜清光緒二十八年創設，稱新興學堂，民國元年，由縣籌發經費，八年，受省款

之補助，校舍設備，大如擴充，畢業學生，先後達二十一班。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訓育・教務・庶務三處，體育部，圖書館，各設主任，會議，有職教員會議，教務會議，訓育會議等，校長范懷仁，係北京高等師範學校畢業，曾充中學，師範學校教員，於十八年五月就職，辦學多年，經驗頗裕，處理校務，亦能實事求是，循序漸進。

(三)經費 經常費收入，計縣地方款一萬五千五百零四元，省補助費一千四百五十元八角，兩共一萬六千九百五十四元八角，支出數，計教職員俸一萬零二百六十四元四角，圖書四百二十元，儀器標本一百八十七元，試驗實習費九百零二元，辦公及雜費五千一百八十一元四角，收支適足相抵。

(四)學生 男一百七十三人，女七人，共一百八十八人，計分四年級編制，四年級三十二人，三年級二十七人，二年級男七十二人，女二人，分兩班教授，一年級男四十四人，女五人，學生年齡最高為二十三歲，最低為十三歲。

(五)教員 專任者七人，兼任者四人，其資格為大學畢業者七人，高等師範學校及專門學校畢業者各一人，其他二人，授課時數，最高二十七小時，最低十小時，月薪，最多九十元，最少三十元。

(六)校址 面積計三十二畝四分，校舍，計辦公室三間，教員預備室一間，教室二十七間，職教員學生宿舍共八十一間，各種球場六畝半，課間操場一畝六分，圖書閱覽室五間，藏書室二間，禮堂大廳五間，廚房十四間，廁所七間，其他七十八間。

(七)設備 計有圖書一千七百零三種，理化儀器二百三十七種，理化藥品一百六十種，理化掛圖一百二十幅，博物畫圖三百一十幅，博物模型六十九種，動植礦標本一千零六十種，博物儀器十七種，數學形體十八種，棹几椅櫈一百零三件，櫥架箱櫃九十五件，體育器具五百九十九件，教授用具二百二十二件，雜具五百二十七件，廚房器具九百四十一件。

(乙)視察意見

(一)行政職掌之劃分，大致尙妥，惟庶務處主任，應由校長兼理，訓育教務兩處主任，應歸併，其職務由專任教員兼司其事，圖書部主任及職教員會議應裁，體育部應改組委員會。

(二)該校經費，邇來因秋收未畢，稍有拖延，應商承縣長儘先撥發，辦公及雜費數額，幾佔全數三分之一，圖書儀器購置費，僅得百分之四，殊屬不合，應極力節減辦公費用，以實擴充設備之需。

(三)兼任教員數量嫌多，待遇標準嫌低，均應分別改進。

(四)編制仍沿用四年舊制，男女合班教授，均與現制不合，下學期應整理課程內容，縮短年限，更應廣招女生，分班施教，以符規定。

(五)該校築在山巔，全城在望，頗饒風景之勝，環境優美，惟圖書室容量不敷，禮堂光線稍遜，均應設法改善。

(六)儀器標本之類，足數目前需要，書籍中屬於文學及社會科學者較爲豐富，教學所用參考書，仍嫌簡陋，應陸續增添，力謀充實。

(七)課程內容，對於技能科目之授課時間酌加減少，其他尙能遵照部章，惟新訂課程標準，現已由部頒布在案，下學期應一律參照規定，切實施行，自習之輔導，尤應嚴加督勵。

(八)各科教學，尙屬切實，練習簿冊之批改亦勤，惟教式偏重演講，學生無自動研究之機會，學生程度除國文外，均嫌造詣之不足，嗣後應極力改善教法，提高程度，以增實效。

(九)學生勤勞質樸，克守校規，惟行動欠活潑，精神欠振作，尙應妥訂訓育辦法，極力輔導其作自由之活動。

(十)體育指導，尙嫌疎懈，應積極鼓勵，衛生及醫療設備，亦欠完整，應悉力改善，以資體格之鍛鍊，健康之促進。

山西省定襄縣立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該校於民國四年創設，八年停辦，十八年重行成立。

(二)組織 校長以下，分設教務・訓育・事務三處及圖書館體育部等機關，各設主任一人，教務處分總務系等五系，訓育處分舍務系等四系，事務處分文書系等四系，體育部分衛生系等四系，圖書館分出版系等四系，會議，有校務・教務・國難討論會等，校長蘭庭秀，係山西大學畢業，曾任中學教員，訓育主任，庶務主任，校長等職，辦理學務，頗有經驗，自十八年七月就任以降，督導設施，尙屬熱心，惟因限於經濟，不能作積極之改進。

(三)經費 收入經常費，合計九千七百六十二元，支出計薪俸六千六百元，工資九百七十八元，辦公費一千六百四十四元，雜費五百四十元，臨時收入計學費五百三十元，臨時支出計修繕二百九十元，獎勵一百三十元，旅行一百一十元，收支適足相抵。

(四)學生 人數共一百二十五人，計第一年級三十九人，第二年級四十七人，第三年級三十九人，年齡最大爲二十，最小十四歲。

(五)教員 專任者四人，兼任者二人，其資格爲北平師範大學畢業者一人，山西大學畢業者二人，日本廣島高等師範學校畢業者一人，山西教育學院畢業者一人，山西體育專修科畢業者一人，授課時間，最多二十二小時，最少十二小時，月薪，最多者八十元，最少者五十元。

(六)校址 面積計十三畝二十三方步二十方尺，校舍，計有辦公室二間，教室九間，實習研究處所六間，運動場二萬四千四百三十七方尺，圖書館四間，職教員宿舍十五間，學生宿舍三十三間，自習室九間，廚房五間，廁所三間，其他三十八間。

(七)設備 課檯一百五十張，飯桌二十五張，飯櫥五十條，風琴二架，自習桌二十五張，黑板六塊，鍋爐一個，圖書閱報室桌檯十六件，理化儀器六百八十種，博物標本五百五十四種，籃球架二架，排球架一架，網球器具一付，辦公桌七張，儀器標本架十個，油印機一架，大小鼓洋號十一件，圖書雜誌值二百八十四元，圖書架七只，鐘表留聲機值七十六元三角。

(乙)視察意見

(一)該校教職員總數祇八人，而行政組織竟有五處二十餘系之多，殊屬鋪張過甚，應力加裁減，以謀實效，事務主任，應由校長兼任，教務主任應與訓育主任合併，訓育會議應增

，國難討論會係臨時機關，不應列入正式系統之中，均須分別修訂。

(二)經費數量有限，而全部用作薪俸辦公之需，於擴充設備竟未指定的款，殊屬失當，自應亟加整理，節減他項支出，以求設備之完整。

(三)校舍各部，佈置整潔，教室容量，亦敷需要，惟禮堂未見設置，殊有不合，查成績品陳列室之位置容量，均合改設禮堂之需，應一面另擇他室陳列成績，一面就原室妥加黨化佈置，俾作集中訓練之所。

(四)理化儀器及博物標本，雖有殘缺損壞，尙勉敷目前應用，布置分類，亦頗整齊，書籍數量不足，種類又雜，應儘量添購教學用參考圖書，以濟需要。

(五)課程內容，未能盡合，選修科目應刪，勞作科應添，自然各科教學時數應酌增，其餘均須遵照新頒標準，擬訂施行。

(六)各科教學，尙能講解詳晰，對於學生自習，亦能相當注重，均有可取，惟教學不宜拘守書本，應多試行輔導觀察及啓發思考之工作，以增進自動研究之能力。

(七)學生精神尙好，秩序亦佳，訓育用勤督苦導方法，偏重消極的管理，自治組織，成立不久，效率未著，嗣後應詳訂標準，致力於積極的輔導，以期獨立自治精神之養成。

(八)健身設備，尙嫌簡陋，衛生指導，尤形忽畧，校醫既未聘定，檢查身體，亦未舉辦，殊

屬非是，應悉力改進，分別實施。

山西省崞縣縣立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民國二年，由崞陽高小學校改組成立，定名為崞陽中學校，八年，改為崞縣縣立中學校，僅有學生四班，十八年女子部成立，十九年改行三三制。

(二)組織 校長下設教務。訓育。事務。體育四部，各設主任，職員共十四人，會議，分校務。行政。教務。訓育等，校長李興林，係北平大學工學院畢業，曾充師範學校教員，精明幹練，任事果敢，於二十一年三月接辦後，時甫半載，對於校務規劃，已多改進，並能採取新教育精神，見諸實施，尤屬難得。

(三)經費 收入計省補助費折實一千二百八十九元，縣地方款一萬七千元，學費一千八百五十元，合計二萬零一百三十九元，支出計俸給費一萬四千三百零九元，辦公費四千零三十元，購置費四百元，合計一萬八千一百三十九元，收支兩抵，本年度預計尚盈一千四百元。

(四)學生 共男生二百七十一人，女生十四人，計三年級八十六人，分三班，二年級男一百零一人，分四班，二年級女生十四人，另設女子部作一班教授，一年級八十四人，分二

班，學生年齡，最高爲二十二，最低爲十三歲。

(五)教員 專任者九人，兼任者六人，其資格爲國立北京大學畢業者二人，國立北平大學畢業者四人，國立北平師範大學畢業者二人，山西大學畢業者三人，優級師範學校，北平民國大學體育系，山西第一師範學校以及河北大學畢業者各一人，授課時間，最多二十小時，最少四小時，月薪，最多者一百二十元，最少者二十五元。

(六)校址 面積計一千四百四十方丈，校舍，計有校長辦公室二間，教務辦公室二間，訓育辦公室三間，文牘辦公室二間，庶務辦公室二間，教員預備室五間，理化教室五間，普通教室二十七間，日刊編輯室一間，雅樂研究會一間，抗日救國會一間，運動場面積一千二百八十八方丈，閱書室三間，藏書室二間，禮堂借用第四教室，職教員寄宿舍二十一間，學生寄宿舍八十三間，自習室六十三間，校園面積七十五方丈，廚房四十二間，廁所十九間，其他五十八間。

(七)設備 計有中文書籍一千三百六十七種，英文書籍五百五十二種，地圖四十五幅，生理圖一百五十九幅，博物圖一百一十幅，物理儀器二百一十種，化學儀器一百三十種，化學藥品一百六十五種，礦物標本一百零八件，動物標本七十件，植物標本五十件，時鐘九座，黑板三十七塊，風琴三架，書架六十六件，桌檯一千五百二十件，體育及國術器

械二十九種，石印機一副，油印機二副，雅樂器具七種。

(乙) 視察意見

(一) 行政職掌之系統，除體育部應改組委員會，行政會議應改稱事務會議外，餘妥適可行。

(二) 校款來源確實，用度亦稱得當，惟各項支出之分配，未盡合宜，應遵照部定標準，極力節減辦公費，以謀設備之擴充。

(三) 主要教員，資格均無不合，待遇標準，亦屬適度，兼任教員人數嫌多，嗣後應設法改聘專任。

(四) 女子部班級殘缺，人數稀少，殊欠整飭，下學年應設法完整班級，廣設學額，以求女子教育之發達，各班學生，年齡參差不齊，於管理教學，均稱不便，嗣後招生時，應注重年齡，妥慎取捨。

(五) 校舍容量寬綽，布置整潔，允稱適宜，惟禮堂借用教室，殊欠集中訓練之利便，應迅即妥慎布置，對於黨化環境，尤應注重，俾資訓練之增效。

(六) 設備類多優良適用，但博物標本，尙有欠缺，儀器分類，未臻妥善，書籍之購置，偏於新文學及社會經濟方面，均屬失宜，應分別改進，力求完整。

(七) 學科之設置與夫教學時數之分配，與部頒標準微有不合，下學期起，應遵照新頒修正標

準，切實改訂，認真實施，自習之輔導，尤應確定時間，督勵進行。

(八)教學狀況，大都尙能借助補充教材，採用自學輔導方法，殊屬難得，惟運用未見純熟，效率未著，仍應隨時體察研究，力謀精進，課內外勞作，尤應有整個計劃，俾造就致用之技能，與夫勤勞之習慣，自編補充教材，應呈廳轉部備案，以符規定。

(九)學生精神振作，行動活潑，秩序紀律，均有可取，訓育標準，側重積極的輔導，少事消極的干涉，用意亦是，自治團體，未能集中組織，黨化訓練，未能切中肯綮，均應分別妥定辦法，切實施行。

(十)體育尙能注重，衛生設備，尙嫌不周，應亟加改善。

山西省代縣縣立初級中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成立於遜清光緒二十九年，因經費支絀，設備欠缺，於宣統元年改設高等小學堂，民國四年，經地方官紳籌備改組，稱代縣縣立中學校，二十年四月，奉部令改稱今名。

(二)組織 校長以下，分訓育教務事務三處，各設主任一人，訓育員二人，事務員錄事三人。

，圖書室管理員一人，體育部指導員一人，其中有給職員四人，餘由教員兼任，會議，分職教員。校務。教務。訓育。庶務等，校長賈守中，係北京朝陽大學畢業，考取司法官，曾任高等法院學習推事暨學習檢察官，統稅分局局長等職，態度誠懇，辦事謹慎，於二十一年三月長校以來，全校師生尚能與之合作，惟於新教育學識，素欠修養，校務設施，亦少具體改進之計劃。

(三)經費 收入計有省補助費一千二百八十八元八角，縣地方款八千七百九十八元四角，兩共一萬零八十七元二角，其支出，計俸薪七千四百八十五元六角，辦公雜費二千六百零一元六角，收支尚敷相抵。

(四)學生 共一百三十三人，計初中三年級三十四人，二年級三十一人，一年級四十九人，補習班十九人，年齡最高二十歲，最低十四歲。

(五)教員 專任者九人，兼任者二人，其資格，山西大學畢業者五人，山西教育學院及山西優級師範學校畢業者各二人，山西農業專門學校畢業者一人，授課時數，最多二十四，最少六小時，月薪，最高五十六元，最低二十四元。

(六)校址 面積計二十五畝，校舍，計有各種辦公室九間，教員預備室二間，教室十一間，英文研究會三間，雅樂實習室三間，運動場十畝，職教員宿舍十五間，學生宿舍四十六

間，校園五畝，廚房十二間，廁所四間，其他二十六間。

(七)設備 圖書，計有中文舊籍二千零七十二冊，外國文書籍九十七冊，中國文雜誌十二冊，中國文日報三十二冊，木器八百十三件，金屬器具一百零三件，其他器具三百一十五件。

(乙)視察意見

(一)校務之劃分，尙稱簡要，職員之數量，亦屬合宜，惟事務主任，應由校長兼理，教務訓育事宜，應合設教導主任一人處理之，訓育員應裁，文牘錄事名稱應改，職教員會議，非法定機關，不宜列入系統。

(二)全部校款，悉作薪俸辦公之需，對於擴充設備，未能指定的款，殊屬失當，應迅即整理，妥加分配，節省他項費用，以實設備，公開辦法，亦未見切實施行，尤應組織稽核委員會，期作慎密之審核。

(三)教員薪俸菲薄，教學效率欠佳，嗣後應設法提高待遇，嚴督精進。

(四)補習班之設，非學制系統所應有，原屬不得已之舉，應於招生時提高程度，妥慎選拔，嗣後不宜再設，原有一班，須儘本學年結束，以符定章，而節經濟。

(五)校舍規模固狹，分配亦頗失當，辦公室及其他不必要處所，佔房過多，而閱書室禮堂自

習室等，反付闕如，殊屬非是，應設法添闢專室，善加布置，以濟需要。

(六)舊藏圖書，雖畧有數種，但多不適用，儀器標本，簡陋不堪，均應逐年儘量購置，以敷實用。

(七)課程內容，對於技能科目，授課時數過少，應酌增，餘須遵照新頒標準，妥加修訂，自習時間，應明規定，並應由各教員督導自修。

(八)教法多呆用教本，殊欠生動，嗣後應參用研究討論方式，并注重實驗，補充教材，須擇內容充實程度適應者爲宜，國文不應偏重，其他重要功課，亦應同時顧及，以期全部課程進度，得一致之發展。

(九)學生勤樸，克守紀律，風紀尙佳，惟精神行動欠活潑之象，訓育方法，失之空泛，應妥訂實施辦法，由全體教員通力督導，納之正軌，學生自治，尤應積極提倡。

(十)體育衛生之指導，殊嫌疏懈，校醫亦未見設置，運動器械，亦欠完整，均應切實整頓實施。

山西省大同縣省立第三中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遜清光緒三十一年創設，名爲大同府中學堂，民國元年，改爲大朔中學校，二年

改今名。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教務訓育事務三處及體育部，各設主任一人，訓育員一人，事務員二人，教務處分圖書·註冊·成績·繕印·統計·標本·儀器六股，訓育處分舍務·考查·訓導三股，事務處分食事·文書·會計·保管·販賣·雜務六股，體育部分指導·衛生·設計·軍樂四股，又設校務·教務·訓育·事務等會議，及經濟審查·課外作業指導·考試等委員會，校長常嗣明，係北平中國大學法科畢業，歷充師範學校教員，省黨部，財政廳秘書，辦學尙具熱誠，於二十一年五月任事以來，對於校務，循序推進，尙稱勤奮，惟積極之革新設施，尙付缺如。

(三)經費 收入經常費，係財政廳發給，計二萬一千四百三十六元，支出計俸給費一萬八千六百二十四元，辦公費二千六百二十元，購置費一百九十二元，臨時收入，計財政廳發給七百元，支出建築費一百六十八元，校具費九十八元，用品費四百三十四元，收支相抵，未見盈虧。

(四)學生 共一百九十七人，計初中一年級四十三人，初中二年級九十四人，初中三年級六十人，年齡最高二十，最低十三歲。

(五)教員 專任者十人，兼任者一人，其資格爲大學畢業者八人，專門學校畢業者二人，授

課時數，最多二十三，最小十二小時，月薪，最高爲九十六元，最低五十元。

(六)校址 面積計三百二十六畝，校舍計有辦公室五座，教員預備室一座，普通教室十二座，特別教室二座，標本儀器室二座，各科研究會八處，運動場三處，圖書館一座，職教員宿舍二十四間，學生宿舍一百二十間，自習室一百二十間，校園二處，廚房九座，廁所八座，其他大食堂一座，盥漱室四座，貯藏室及茶爐八間。

(七)設備 圖書一千二百四十六種，標本四百二十八種，儀器藥品五百三十五件，書桌五百七十件，椅櫈一千四百八十件，體育器械一百六十四件，書櫃牀架五百九十六件，音樂用品五十五件，手工用品三十八件，應用器具五百六十件，雜品一百十四件。

(乙)視察意見

(一)校務分股尙嫌繁冗，應加改革，餘如校長應兼事務主任，教務訓育二主任，應併合爲教導主任，訓育員應裁，體育部應改組委員會，均須從速修正。

(二)該校經常費，雖有時展緩月餘始到，來源尙稱確實，公開辦法，大致亦合，惟擴充設備費爲數至微，應節減他項支出，儘量增加。

(三)校址僻處郊外，環境幽靜，校舍式樣優雅，建築堅固，容量適合需要，布置亦稱整潔，惟醫療室未見設置，不無缺憾，應從速籌設，俾患病學生，得以就地療治。

(四)圖書儀器標本之類，勉稱充足，課外讀物，數量亦夥，人體模型，型小而質舊，自然科學參考書欠完備，均應從速添購。

(五)課程內容，除畧有更動外，大致尙能依照部定標準實施，惟前項標準，業經部修正頒行在案，下學期起，應切實遵照修訂，自習之輔導，尤應確定時間，由各教員認真履行。

(六)教員授課，尙有精神，課堂秩序，亦稱整飭，惟多照書講解，缺乏變化，嗣後應設法活用教本，并補充教材，參用問答討論諸方式，多予學生以自動研究之機會，以資啟發。

(七)學生紀律尙可，上課秩序亦佳，年來學風尙稱整飭，訓育注重感化，期自檢束，不得已時施行懲戒，用意亦是，惟自治組織欠缺具體之規劃與積極之輔導，應切實改進，俾增公民訓練之效能。

(八)健身體育設備，尙有可取，但校醫係聘中醫，醫療設備，未臻完善，身體檢查，亦未舉辦，殊屬非是，嗣後應改聘西醫，分別設施，以重衛生。

山西省汾陽縣汾屬八縣共立初級中學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由前清西河書院改建。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教務・訓育・事務三處體育部・圖書館等機關，除訓育處外，各設主任一人，訓育委員三人，教務員一人，均由教員兼，會計雜務書記各一人，係有給職，教務處分成績等五股，事務處分文書等三股，體育部分衛生等三股，會議，計有教職員會議・校務・教務・訓育等，校長楊汝良，係武昌師範大學畢業，現任教育廳督學，學識優良，處事幹練，廳令兼任校長，應付學潮，自二十一年七月接辦後，整飭風紀，督導設施，煞費苦心。

(三)經費 收入計省補助費五千八百二十二元，各縣攤款八千七百五十元，合計一萬四千五百七十二元，支出計俸給四千五百七十二元，辦公七千八百二十二元，購置一千三百四十五元，營造五百二十元，特別三百七十八元，出入預算，尙足相抵。

(四)學生 共一百三十人，計初中三年級四十三人，分二班，二年級四十五人，分二班，一年級四十二人，年齡最高二十，最低十四歲。

(五)教員 專任者八人，兼任者一人，其資格爲大學畢業者八人，其他一人，授課時數，最多爲二十四，最少四小時，月薪最高八十元，最低十五元。

(六)校址 面積十八畝七分，校舍計有辦公室十間，教員休息室三間，普通教室三間，理化教室一間，藝術教室一間，圖書館二間，職教員宿舍十八間，學生宿舍三十八間，自習室十六間，廚房二十四間，廁所六間，操場五畝三分，校園十畝五分。

(七)設備 校具值九百四十四元，儀器一百二十元，運動器械五十元，圖書值未詳，近定購二百餘元書籍，尙未到。

(乙)視察意見

(一)學校行政主要事務，均由教員兼任，所用職員，爲數甚微，而行政秩序，整然不紊，殊屬難得，職掌分五部十一股，其組織已較進步，惟爲增進行政效率計，仍應再加簡約，餘如事務主任，應由校長兼理，教務主任應兼主訓育事務，訓育委員名稱應裁撤，教職員會議非法定機關，不應列作正式諸項，均須遵照現行法令，妥加修改。

(二)各縣攤款，時有拖欠，從前虧空一千七百餘元，亦須彌補，經濟似此支絀，於校務進展殊多窒礙，應一方商承各縣縣長，提前撥發，一方通盤整理，擷節開支，擴充設備，爲目前所必需，原有比額，尙嫌不足，應遵照定章酌增。

(三)教員資格，有出身大學預科者，未能盡合規定，俸給標準，稍嫌微薄，均應分別增改。

(四)各年級學生人數有限，分班教授，殊不經濟，嗣後應力加整飭，或增收學額，或減少班次，以期教學設施，兩得其便，

(五)校舍建築，形式尙佳，通氣採光，亦尙合度，教室與閱書室容量，均嫌隘窄，應設法縮小辦公室範圍，以充其用。

(六) 參攷書籍，雖畧有數種，但多陳舊不切實用，儀器標本，尤多欠缺，均應逐年添置，以利教學之需。

(七) 教學科目，分自然科爲必修之混合理科二小時，及選修之物理化學・生物各二小時，設藝術科三小時，以括一切技能科，於法俱有未合，下學期應遵照新頒部定課程標準，妥慎修訂，認真實施，至於自習之輔導，尤應明定時間，督勵教員，切實履行。

(八) 各科成績，國文較優，自然科學則稍遜，各科教學，大都拘守教本，採講演式，學生少自動研究之機會，嗣後應參用啟發教式，隨時加以參證資料，以期程度得以提高，效能得以增進。

(九) 該校風紀素號囂張，自經嚴厲制止之後，學生亦多覺悟，目前頗能恪守紀律，安心勤學，訓育採干涉主義，賞罰嚴明，教職員協力督察，亦頗認真，自治組織，應相機輔導，以促其成。

(十) 體育指導，尙欠緊張，衛生設備，亦嫌欠缺，均應分別改進。

山西省汾陽縣私立銘義中學校視察報告

(甲) 學校概況

(一)沿革 民國四年成立，係華北公理會所辦，十年設校董會，十六年，在前北京教育部立案，本年六月，在現教育部立案。

(二)組織 該校於校董會校務處下設校長，轄文牘·教務·訓育·會計·庶務·體育·衛生等七處，文牘處設文牘主任·英文秘書·中文書記·英文書記，教務處設註冊·圖書·儀器·繕印等四部，訓育處設訓育主任·指導員，會計處設會計主任·會計員，庶務處設物品·校具·雜務等三部，體育處設遊藝等七隊，衛生處設校醫及看護，會議，分校董·校務·教務·訓育·庶務·體育·及各系會議等，校長余心清，係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畢業，曾任河南訓政學院院長，專攻教育，學識優異，於十九年九月，接長以來，頗能勤修厥職，改進校務。

(三)經費 該校基金，計有房屋值十一萬，地皮值二千元，基金四十四萬，一切設備值七萬元，合計六十四萬元，收入經常費，計恒款二千八百元，特款一千零八十八元，基金利息一萬八千四百三十八元，學宿等費六千元，合計二萬八千三百十八元，支出經常費計薪金一萬六千七百三十八元，工資二千八百元，圖書儀器一千四百元，體育六百元，雜費等六千六百三十元，合計支出二萬八千一百六十八元，臨時收入計報名費三百元，補考費二十元，捐款三萬一千元，賠償費十五元，合計三萬一千三百三十五元，臨時支出計

購置房產一萬五千五百元，建築校舍一萬二千元，增加設備二千八百三十五元，合計支出三萬零三百三十五元，收支相抵，本年度預計盈餘一千一百八十元。

(四)學生 該校男女同學，共男生二百十三人，女生四十七人，計初中一年級男五十七，女十五人，分二組，初中二年級男四十六，女十二人，分二組，初中三年級男五十，女八人，英算分二組，餘合班，高中一年級男二十九人，女五人，分組方法同上，高中二年級男十七人，女七人，不分組，高中三年級男十四人，不分組，學生年齡，最高二十四，最低十三歲。

(五)教員 二十三人，其資格爲國內國立大學畢業者七人，國內私立大學畢業者九人，國內專門學校畢業者二人，國外大學畢業者五人，授課時數，最多二十，最少五小時，月薪，最高八十元，最低二十元。

(六)校址 面積計共六十三畝，校舍有辦公室二十二間，男女教員預備室共六間，高中教室十二間，初中教室三十二間，理化室五間，生物室三間，閱報室二間，運動場三十畝，校園十畝，圖書館十六間，禮堂一座十四間，職教員寄宿舍二十五間，學生寄宿舍九十四間，自習室三十間，廚房三十間，廁所二十二間，其他遊藝室儲藏室等五十間。

(七)設備 計有標本四百二十種，圖書三千二百冊，儀器一千二百種，校具四千六百件，運

動用品一百六十件，衛生用品五百件。

(乙)視察意見

(一) 行政系統，核與現制牴牾之處甚多，此種組織，容或有特種關係，但仍有修正之必要，自應遵照法令，妥加擬訂，以期行政效率之增進。

(二) 該校基金充裕，來源確實，公開辦法，大致尙妥，收費標準，亦稱合度，惟擴充設備費之支出，爲數稍嫌不足，應酌量增加，以求設備之益加完整。

(三) 男女同班，爲現制所不許，但爲目前權宜計，可辦至原有班次畢業爲止，下學年招生時，應廣設女生學額，分班施教，各級學生年齡，參差過甚，管理教學，均有不便，應於招生時注重年齡，妥慎錄取，初中三年級及高中一年級，分組方法，亦有不妥，應統計人數，重行分配，人數過多之級，除體育，軍事訓練外，一律不宜合班教學，以符規定。

(四) 課程內容與教學時數，未能盡合部章，下學期應遵照新頒標準編訂，切實履行。

(五) 各科教學，雖未能完全採取啓發教式，大致尙能活用教本，互相參證，嗣後仍應力加研究體察，隨時改進。

(六) 學生刻苦勤樸，風紀整肅，訓育採取誘導主義，其標準有尙自動不尙被動，尙感化不尙

鎮壓，注意課外操作，使其勞動化，注意共同生活，使其集團化等四項，尙屬切實可行，學生所組織之學校市制度及工作，辦理亦稱得法，惟對於黨化訓練，應格外加以注意。

(七)訓育衛生之設備，尙爲完整，指導亦稱認真，但軍事訓練之實施，較欠努力，應積極獎勵。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國民師範學校附屬小學視察報告

(甲)校務概況

(一)沿革 原名陽曲縣立第一國民小學校，國民師範學校於民國九年接辦，初時全校學生共九班，後來逐漸增加，至本年度共有學生十七班。

(二)組織 校長之下設主任，分總務。教務。訓育。事務四組，更細分爲二十二部，於研究部。下設高試。中試。初試三團，更細別爲黨義等八科，幼稚等四組，會議有校務。全體教職員。總務。教務。訓育。事務。級務等，主任李思慎，係北京高等師範學校畢業，曾任中學教員，訓育主任，師範學校訓育員，任事五年，對於校務，尙能悉心規劃，督導進行，各教員亦均能相助爲理，努力負責，成績斐然可觀。

(三)經費 收入爲師範部津貼二萬零二百九十四元，雜費三千三百五十三元，寄宿費十三元，共二萬三千七百五十七元，支出爲教職員薪金一萬七千四百九十六元，校工工資一千九百五十七元，公雜費四千三百零一元，收支適數相抵。

(四)教員 人數三十六人皆專任，其資格爲國民師範畢業者三十一人，第一女師畢業者三人，北平慈幼院師範科及第二女師畢業者各一人，任課分數，最多一千三百四十分，最少一百八十分，月薪，最多五十六元八角，最少三十二元。

(五)學生 男五百五十三人，女二百三十六人，共計七百八十九人，編爲幼稚。一、二、三、四、五、六等年級，分十六班教學，自治組織有新民市，設事務公安等九局及市民大會，學生年齡最高十六，最低五歲。

(六)場舍 校址面積，佔地十六畝一分，校舍計有辦公室五間，教員預備室三間，普通教室五十一間，工美教室四間，音樂教室四間，縫紉教室二間，高中，初年級試驗團各二間，男女生籃球場，網球場，共二千八百八十方呎，圖書館二間，教職員宿舍二十五間，學生宿舍及自習室各十二間，廚房七間，廁所十間，其他八十六間，校園八百七十五方呎。

(七)設備 計有學生棹椅。圖書。儀器。標本。體育器械。工美用具。童子軍用具。遊戲器

械。國術器械。幼稚生玩具等物。

(乙)視察意見

(一)校務分部過多，於職權行使上難收統一之效，研究部既以年級而分組，又以科目而分科，支離重疊，未免失之瑣碎，應力加簡約，以期事權之集中。

(二)校款之分配，對於購置設備，尙未有的款之指定，殊屬非是，應節減他項支出以實之，徵收雜費，爲法所不許，應即遵照停止。

(三)教員全係專任，資格亦並無不合，人數稍嫌逾度，應酌加減少。

(四)班級完整，學額充足，各班學生人數之支配，亦屬合宜，但各級之編制以單式爲多，應設法增設複式及單級班次，以供教生之實習。

(五)校舍宏壯，布置整潔，各種教室，均能完備適用，校園宜多植花木，教室宜多懸壁畫，藉增美觀。

(六)教學用具，如書籍標本之類，均可勉數目前需要，圖書館博物館之布置，須依兒童生活之環境，分別設計，以資陶冶。

(七)課程內容，與部頒標準稍有不合，下學年應遵照規定，修正實施。

(八)各科教學，類能採取各種設計方法，教材亦充實適用，練習簿筆記等之批改，學生自習

之輔導，均稱勤奮，實為難得。

(九)訓育與養護，均能積極指導，寬嚴得中，新民市辦理，亦有精彩，學生生活潑勤學，秩序整齊，足徵訓練之有素。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第一實驗小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該校由前省立模範小學及單級小學於本年八月，廳令合併改組。

(二)組織 校長之下設行政部，分教務・事務・訓育等三組，又細分為九股十二課，會議有校務・教務・訓育・事務等，自治組織為實驗市，校長劉逢炎，係上海美術專門高等師範科畢業，曾充師範學校教務主任，現任教育廳小學組主任，精謹幹練，任事負責，教育當局為實施義務教育計，創設實驗小學以示範，該員充任校長以來，擘劃經營，不遺餘力，一切設施，規模粗具。

(三)經費 收入計由財政廳具領一萬六千三百六十元，支出計俸給費一萬二千九百九十六元，辦公費三千二百三十二元，購置費一百三十二元，臨時收入，由財政廳具領七十元，支出，用品四十七元六角，儀器二十二元四角，收支相抵，並無盈虧。

(四)教員 共二十八人皆專任，資格均係師範學校畢業，每週任課時間，均二十一小時，月薪一律四十元。

(五)學生 男生七百二十九人，女生一百八十一人，合計九百一十人，劃分爲高級三班，初級八班，全日制一年級二班，半日制一年級二班，分班補習制一年級三班，短期義務教育班三班，及幼稚園一年級一班等，高級最高年齡爲十六歲，最低年齡爲十歲，初級最高年齡爲八歲，最低年齡爲六歲。

(六)場舍 校址佔十七畝八分，校舍計有辦公室四間，教員預備室四間，教室五十間，圖書館四間，運動場三畝一分，禮堂一座六間，校園二畝三分，教職員宿舍二十八間，學生宿舍七間，廚房十五間，廁所十間。

(七)設備 計有理化儀器二十三種，動植礦物標本二百八十八件，掛圖二百六十三幅，書籍三百四十七種，童子軍用品一千一百八十七件，學生課棹七百五十八張，體育器械一百三十八件，教棹二十二張，幼稚園恩物七十四種，音樂器具十五種。

(乙)視察意見

- (一)行政系統，尙嫌繁瑣，應力求簡約，集中辦事之效率。
- (二)校款之分配，尙欠勻稱，俸給及辦公費應酌減，以實購置設備之需。

(三)編制種類，頗稱完備，惟各級均用單式編制，而鄉村小學，複式單級學校爲多，下學年應酌設複式編制之級，尤應增設單級班，或另闢場舍，設單級小學，以資示範，更應充實學額，以期義務教育之推廣。

(四)校址宏壯，屋宇寬綽，容量布置，均稱得法，惟校園之種植及教室之布置，宜切於兒童生活并合藝術之意義。

(五)圖書標本，未臻全備，課堂桌椅，亦感缺乏，均應設法添置，對於短期義務教育班學生，供給教本，辦法甚是。

(六)課程內容，頗能依部定標準實施，惟此項標準，業已由部修訂頒行在案，下學年應一律遵循。

(七)各科教學，大體均能認真，作文練習簿，批改亦勤，惟教學方法，應兼收並蓄，作多方面之實驗，其結果應組織教學研究會，各以經驗所得，提出討論，以期教法更臻完善，效率益可提高。

(八)訓育實施辦法，尙稱切實，但實施未久，未能見顯著之成績，實驗市之組織亦然，惟學生巡察團工作緊張，全校秩序井然，頗有生氣。

(九)衛生設備欠講究，校醫亦未正式聘定，亟應設法改進，體育器械，亦須酌量增添。

山西省忻縣縣立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成立於前清光緒三十三年以訖今日。

(二)組織 校長以下，分訓育・教務・事務三部，除教務部由校長兼任外，訓育部分舍監・學監，事務部分庶務・文牘・會計・雜務等科，職員計共十人，會議，設校務・教務・訓育等，校長石培仁，係山西省立第一師範學校畢業，歷充中學教員，學監，女子師範學校教員，現兼縣府財政局局長，勤懇誠樸，對於校務，尙能努力進行，惜於新教育智識，似感缺乏。

(三)經費 收入爲地方款五千五百七十六元，支出爲薪俸二千六百七十六元，工資三百四十二元，學生津貼三百三十元，辦公雜費二千二百二十八元，出入足以相抵。

(四)教員 共十人，全部係專任，資格，計初級師範畢業者二人，大學預科修業者二人，工業專門學校畢業者一人，簡易師範畢業者一人，中學畢業者二人，每週授課時數，最多二十四，最少七小時，月薪，最多四十，最少十四元。

(五)學生 一年級九十二人，二年級一百三十五人，各編爲三班，年齡最高十七，最低十歲

(六)場舍 校址佔地三十畝，校舍計有教室二十七間，教員宿舍及學生宿舍自修室等共七十間，內外操場共八畝，圖書館五間，禮堂一座，儲藏室。茶房。廚房。飯廳等共二十二間。

(七)設備 計有理化儀器六十種，動植礦物標本一百二十種，教桌及學生課桌共三百四十七張，風琴二架，笙笛等二十四件，形式槍一百二十件，刀矛棍棒等八十四件。

(乙)視察意見

(一)小學事務簡單，不必分科處理，舍監學監等名義應裁，事務員應儘量減，校長責任綦重，應即辭去兼職，專心辦學。

(二)辦公雜費，幾達經費總額之半，擴充設備，尙未劃有的款，度支實屬不當，應遵照法令，妥加分配。

(三)教員資格，未能盡合規定，人數亦稍逾需要，最低待遇，過於菲薄，均應設法改進。

(四)高級小學，單獨設置，爲現制所不許，下學年起，應酌量添設初小班次，或與縣立初級小學合併辦理。

(五)辦公未闢專室，音樂教室，光線不足，成績室陳列方法不妥，均應注意改善。

(六)儀器足數目前應用，兒童讀物，應儘量添購。

(七)教學科目，設有經學，國文教本，程度太高，各科教法，尙多側重注入，均有不合，應遵照部頒標準實施。

(八)訓育重紀律化，頗有成效，學生循規就範，風紀頗佳。

(九)體育注重國術，課間操秩序尤見整齊，實屬難得，衛生設備，尙應努力完整。

山西省忻縣縣立女子兩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該校成立於遜清宣統二年，稱初級小學堂，民國三年添招高等科一班爲兩等學堂，九年增高等科爲兩班，十三年按二四制改爲兩級小學校，十四年至二十一年，每年均編制初級四班，高級班爲二班。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校務會議，隸訓育教務體育三種會議，處理校務，設事務員三人，司執行之責，校長常恕，係前清廩生，師範傳習所畢業，曾充高小教員十餘年，人尙誠懇，精神稍欠振作，任事十五載，未能有顯著成績之表見。

(三)經費 收入計公款四千一百七十五元，支出計薪工二千二百四十四元，文具九十六元，

購置六百三十五元，消耗一千二百元，出入相抵，並無盈虧。

(四)教員 專任者二人，兼任者五人，共七人，其資格爲省立師範學校畢業者三人，縣立簡易師範學校縣立師範傳習所畢業者各二人，授課時間，最多二十四，最少十二小時，月薪，最多三十二元，最低八元。

(五)學生 初級生計一百二十二人，高級生四十五人，共一百六十七人，編爲高級一二年級各一班，初級一二及三四年級各一班，學生年齡，最高爲十八，最低爲七歲。

(六)場舍 校址佔地二十四畝二分，校舍計有辦公室三間，教室十八間，教職員宿舍十一間，學生宿舍十九間，禮堂五間，廚房三間，廁所六間，運動場三畝三分，校園九畝。

(七)設備 計有黑板，棹檣，球杆，啞鈴，網球，球拍，籃球并架，風琴，鐵裁縫，織襪機，織布機，紡線車，植物動物標本，地球儀，成績櫃，公事櫃等物。

(乙)視察意見

(一)行政系統，簡約得當，以教員分任事務，亦屬經濟，惟事權應集中於校長，不必事事待會議而後行。

(二)校款之分配，消耗佔百分之二十五，購置佔百分之十五，尙嫌失當，應遵照規定標準，重行分配，擲節開支。

(三)教員資格，未能盡合，兼任教員人數過多，應加整飭。

(四)小學男女分校，爲原則所不許，下學年應廣設學額，兼收男生，高級各班學額不足，亦當設法補救。

(五)校舍布置欠雅觀，圖書設備嫌簡陋，均應分別完整。

(六)初級部複式編制之級，其人數與教學之分配，均未能勻稱得當，應妥加研究改善。

(七)課程內容，應遵照新訂標準，修正實施。

(八)各科教學，拘守教本，殊欠生動，應極力改用啓發方式，以促兒童個性之發揮。

(九)學生安分勤學，秩序佳良，訓育太趨重形式，少有效果，體育衛生之設備，亦頗幼稚，

應加注意。

山西省定襄縣立第一高級小學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遼清光緒二十九年，以晉昌書院改組爲晉昌學堂，宣統二年，再改爲高等小學堂，民國八年，復改稱今名。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校務會議，每月一次，決定校務一切進行事項，由校長司執行之責，校長趙良璧，係山西省立第一師範學校畢業，曾任高級小學教員七年，人尙懇摯，辦

事亦能認真，惟爲能力所限，對於校務，未能規劃發展。

(三)經費 收入計地方款二千九百五十一元，支出計薪俸一千七百七十六元，工資六百九十六元，辦公費四百八十六元，雜費三百十八元，合計三千二百七十六元，臨時費支出計補修一百五十三元，參考書三十元，理化藥品十元，合計一百九十三元，收支相抵，虧五百十八元。

(四)教員 專任者五人，兼任者一人，資格爲第一師範學校畢業者三人，法政學校國民師範學校畢業及大學校肄業者各一人，每週授課時數，最多二十四，最少十四小時，月薪，最高二十八，最低二十四元。

(五)學生 人數計第一年級九十二人，第二年級五十六人，共分三班，最高年齡十六，最低十一歲。

(六)場舍 校址面積十二畝六分，校舍計有辦公室二間，教室及教員預備室十二間，圖書館三間，禮堂五間，教職員學生宿舍共三十三間，自習室五間，廚房五間，廁所三處，其他三十八間，運動場三畝。

(七)設備 校具三百三十件，圖書八百七十五本，儀器九十八種，體育用具九十六件。

(乙)視察意見

(一)校務之處理，不分部類，凡經校務會議議決事項，由校長直接執行，在目前事務簡單時，辦法亦是，惟將來規模擴充，校務增劇，尙應指定教員襄理。

(二)經費之收支相抵，虧空尙鉅，應設法彌補，購置書籍等之支出，佔數至微，殊有不合，應極力撙節雜用，以求充實。

(三)高級小學，不得單獨設置，著有明文，該校自下學年起，應添設初級班次，或與縣立初級小學歸併，以符功令，各班學生人數過多，亦應妥加規劃，重行分配。

(四)校舍雖嫌陳舊，布置容量，則頗能合度，儀器圖書，亦畧有設備，惟生物標本及課外讀物，尙多欠缺，應逐年增添。

(五)科目之設置與時間之分配，未合規定，應遵照新頒標準改正。

(六)各科教學，大體均患濫用注入而少啓發，應力謀改良，課內外勞作，尤應極力提倡。

(七)教員學生全部住校，於教學訓練，均得甚便，惟訓育過於嚴格，學生少活潑氣象，自治組織，效能未著，健身設備，尤形簡略，均應設法改進。

山西省崞縣區立第一區第二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該校於民國六年成立，初名城關兩級小學校，九年，因經費不足，改稱今名。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校務會議，隸教務・訓育・體育・庶務四股及四種會議，作為議決及執行機關，校長賈佐時，係山西省立第五師範學校畢業，對於小學教育尚有研究，辦事成績，未能多所表見。

(三)經費 收入計村捐二千元，戲捐三百元，學費二百元，屠畜附加三百元，共計二千八百元，支出計薪俸費一千五百六十元，夫役費三百元，薪炭五百元，書報費一百五十元，雜費二百九十元，出入尚數相抵。

(四)教員 專任人數四人，兼任三人，資格，師範完全科畢業者四人，中學畢業者二人，大學畢業者一人，授課時間，最多二十，最少十六小時，月薪，最多二十五元，最少十八元。

(五)學生 人數共一百六十五人，計高小科二年級五十人，一年級八十人，各分二班，補習科三十五人，學生最高年齡為十六，最低十一歲。

(六)場舍 校址佔地八百九十六方丈，校舍計有辦公室二間，教室及教員預備室十二間，教職員學生寄宿舍共四十間，自習室三十五間，圖書館一座，廚房九間，廁所二處，成績室二間，岱山商店一間，沐浴室二間，運動場二百九十三方丈。

(七)設備 計有棹·橈·椅·架·箱·櫃·等校具以及參考圖書二百二十五冊，教授及教科書八十二冊，掛圖五十五幅，普通器械三十二件，體育器械十五件，雅樂器具二十一件，雜品三百五十六件。

(乙)視察意見

(一)校務職掌之組織，尙屬簡要可行，惟各股應力求分工互助，集事權於校長，以期行政之統一。

(二)薪工雜費，竟佔經費支出總額之半，而購置費用爲數僅微，殊屬未當，應重加分配。

(三)教員資格，未能盡合定章，下學期應設法改聘，任課時數，亦當酌添。

(四)高級小學，不當單獨設置，下學年應酌量與其他初級小學歸併，或增設初級班次，以符功令。

(五)高小之下設補習科，爲現行學制所不許，下學年應提高招生標準，妥慎取錄，原有一班，應辦至本年度爲止，嗣後不得再設。

(六)屋宇寬敞足用，浴室亦有設置，惟各種布置，均欠條理，校園宜多植花木，增進美觀。

(七)教學用具以及參考圖書，破舊而不合用者居多，應儘量添購。

(八)所擬課程，不合尙多，公民黨義二科，不應重列，國術應歸併於體育，不宜獨立成科，

餘應遵照新頒標準實施。

(九)各科教法，多尙講解，雖有參用設計，運用亦欠適宜，成績未著，作文題材太空泛不切實用，此後均應多加研究，妥予改進。

(十)課外活動，尙能勤加指導，體育重國術，操練頗形緊張，訓育效能少表見，醫療及衛生設備欠完整，應加注意。

山西省代縣縣立第一高級小學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民國元年成立，每年添招學生一班，至四年第一班畢業，以後畢業一班，補招一班。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校務・教務・訓育・事務等會議，校長趙瑛，係山西優級師範學校畢業，歷充師範學校教員，教育科科員等職，人頗忠實，辦事勤勞，惜於新教育內容，尙欠熟悉。

(三)經費 收入計財政局支發二千零四十三元六角四分八厘，支出計俸薪一千一百六十四元二角八分八厘，辦公雜費八百七十九元三角六分，出入適足相抵。

(四)教員 五人皆專任，俱係師範學校畢業，授課時數，最高二十二，最低十小時，月薪，最高十六元一角二分八厘，最低十二元八角。

(五)學生 第一年級三十七人，二年級十七人，補習班十三人，共計六十七人，學生最高年齡為十七，最低十一歲。

(六)場舍 校址佔地七百三十八方丈，校舍計有辦公室一間，教室八間，職教員學生宿舍共三十五間，操場一百六十二方丈，網球場五十三方丈，校園一百八十二方丈，農事試驗場二十六方丈，廚房廁所各二處。

(七)設備 計有黑板，教棹，課櫬，長棹，方棹，坐櫬，風琴，時鐘，校鈴，茶棹，書架，掛圖，啞鈴，球杆，木杖等物。

(乙)觀察意見

(一)核校事務簡單，校務之處理，取決於會議，並無不合，惟例行事務，可由校長直接執行，不必事事取決於會議。

(二)經費總額固微，然全部用之於薪俸及辦公費之支出，對於添購設備之款，不予確定，亦屬非是。

(三)教員任課時數不足，月薪率太低，均應酌予增加。

(四)高級小學，不得單獨設置，下學年應增添初級班次，或與其他初級小學合辦，學額不足，應設法補充，招生標準應提高，補習班應儘本年度結束，不得復設。

(五)校舍係廟宇改建而成，布置尙屬整潔，但禮堂佔用教室，閱書未闢專室，均應分別增添。

(六)課桌陳舊，設備太差，圖書標本，尤形欠缺，應亟謀充實。

(七)課程內容，頗多與部章不合，下學年應遵照新頒標準，切實修訂。

(八)各科教法殊欠講究，選材亦未精審，應打破專重書本之觀念，極力增加學生之自動工作，補充教材，此後應呈廳轉部審定，不宜任教員自由採擇。

(九)訓育標準，側重消極，自治組織，形同虛設，醫療設備，尙付缺如，均須分別改進。

山西省大同縣縣立實驗小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原稱大同縣蒙學堂，民國元年，改初等小學堂，六年改稱大同縣立第一模範國民學校，八年改稱大同縣立模範初級小學，二十一年遵令改稱今名。

(二)組織 校長以下設教務・訓育・事務・體育四部，各設主任一人，并分別附設校務，教

務。事務。訓育。體育等五種會議，職員十三人由教員兼，校長蘭敬銘，曾充勸學所所長，初小校長兼教員七年，模範小學校長十四年，雖未受過師範教育，辦學經驗，尙稱豐富，處理校務，亦見熱心。

(三)經費 收入計由財政局領到一千三百二十元，由教育專款保管會領到一百三十二元，共計一千四百五十二元，支出計薪俸一千零五十六元，工食費二百三十七元六角，雜費一百五十八元四角，出入相抵，並無盈虧。

(四)教員 專任者三人，兼任者一人，中學及師範畢業者各一人，任課時數，最多三十八，最少十二小時，月薪最高者二十四元，最低者十六元。

(五)學生 人數共計男一百六十三人，女十七人，計分初級四年級二十五人一班，三年級四十四人二班，二年級四十五人一班，一年級六十六人二班，學生年齡，最高十四，最低者七歲。

(六)場舍 校址計面積五百五十八方丈，校舍自建，計有辦公室二間，教員預備室二間，教室四間，運動場二百零六方丈，校園三畝，禮堂一座及教職員宿舍廚房廁所等。

(七)設備 計有教室棹檯，教棹，辦公棹，辦公椅，時間牌，茶棹，卷櫃，成績架，風琴，地圖，鐘錶等物。

(乙)視察意見

(一)該校名爲實驗小學，實際則並未有何種具體實驗辦法，與普通小學無別，殊屬名不副實，嗣後對於編制教法訓育諸端，均須採取最新方法，分別試驗，如因經濟人才之缺乏不能實現時，亦應更改名稱，以符實際。

(二)各班學額，分配欠勻，女生人數嫌少，下次招生時，應擴充女生學額，并廣設班次，以期義務教育之普及。

(三)各部事務簡單，不須多人處理，應集中精力，設法減少。

(四)經費數量，固屬低微，而全部用作薪工雜費，置擴充設備於不顧，亦屬非是，應一面寬籌校款，一面撙節雜用，以裕度支。

(五)教員資格，未能盡合，人數不敷分配，以致任課時間，超逾常度，應從速改善。

(六)校舍及教室布置，應儘量適合兒童心理，力求美觀。

(七)兒童讀物及標本之類，應逐漸增添，兒童教本，未能完備，在可能範圍內，應設法供給。

(八)課程內容，應照部頒新訂標準實施，教法不宜呆用教本，應按照兒童心身發育程度，加多啓發勞動之作業。

(九)訓育體育設施，均嫌鬆懈，衛生設備，亦欠完整，應即分別改進。

山西省汾陽縣縣立女子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創於前清光緒三十三年，名官立兩等女學校，嗣因故停辦，復於民國元年，由汾陽縣知事重行興辦，十四年遵照新學制改校名為縣立女子高級小學校。

(二)組織 一切校務，由校長單獨處理，設書記兼庶務一員襄助，校長常敦五，係山西法政專門學校畢業，曾充高小校長，教育會會長，樸實勤勞，能力似嫌薄弱。

(三)經費 每月收入計一百六十五元一角六分，支出計俸給費一百零二元五角，辦公費五十元零六角六分，收支尚足相抵。

(四)教員 專任人數三人，兼任六人，其資格，畢業於本校高級科者四人，師範學校者三人，優級師範學校及法政專門學校者各一人，授課時間，最多二十，最少四小時，薪俸，最高為二十一，最低為五元。

(五)學生 編制分高級班，初級班，師範班，計高級科一年級及二年各級一班，師範科二年級一班，初級科一·二·三年級合設二班，學生人數，共一百六十三人，年齡最高為二

十一，最低爲六歲。

(六)場舍 校址佔地十畝，校舍計有辦公室一間，教室五間，運動場五畝，禮堂一間，教職員學生宿舍共十間，校園二畝，廚房一間，廁所三間。

(七)設備 計有風琴，球杆，啞鈴，黑板，棹檣，時鐘，教鞭，洋箱，書櫥，像鏡，標本，銅搖鈴等物。

(乙)視察意見

(一)事務簡單之校，固可由校長單獨處理行政，惟關於設施訓教上重要事項，仍以商同教員辦理爲宜。

(二)全部收入，全作薪俸辦公之需，購置費毫無，實屬不當，應重加分配，力求勻稱。

(三)兼任教員，倍於專任，以高級小學畢業生充任教員，均有不合，應力加整飭。

(四)該校名爲高級，實則辦有初級及師範班，小學男女不宜分校，嗣後應增設學額，招收男生，二年期師範科，於法無所根據，應儘原有班級畢業爲止，不得復設，餘如各班學生，人數分配欠勻，年齡差異過度，均應設法改善。

(五)校舍容量，尙勉強敷用，但布置尙欠整潔，應督導學生，輪流掃除，亦所以養成其勞作之習慣。

(六)圖書標本，欠缺實甚，應擇教學最需用者，儘先購置。

(七)科目列有朱註經學應刪，餘須遵照新頒課程標準辦理。

(八)教學情形，多照書講解，殊欠振作，應多採問答討論方式，以資啓發，複式編制之級，課堂秩序欠佳，亦應整頓，對於織布·縫紉·養蠶等技能之養成，則頗能注重。

(九)訓育除消極的管理外，絕無積極之辦法，衛生設施，多未舉辦，校醫亦無，均應分別改進。

山西省太原縣第四區區立高級小學校視察報告

(甲)學校概況

(一)沿革 民國九年成立高級班，十九年併入古唐村初級班。

(二)組織 設董事會，校長下分教務·訓育·庶務三科，並設校務會議，校長王紹武，係山西省立第一師範學校畢業，係本學期接事，辦理成績，尙未表現。

(三)經費 收入爲二千八百三十五元，尙敷支出。

(四)教員 專任者四人，兼任者一人，共五人，任課時數，最多二十四，最少二十二小時，月薪，最多二十八元，最少二十二元。

(五)學生 分高級初級二班，共計一百三十八人，學生年齡，最高爲十五，最低爲七歲。

(六)場舍 面積十三畝十方丈，校舍，計有辦公室三間，教室十間，教職員學生宿舍計二十間，禮堂二間，圖書館三間，廚房二間，運動場二畝半。

(七)設備 計有教室櫈一百五十件，棹四十三件，椅十二把，圖書五十八種。

(乙)視察意見

(一)該校名爲高級小學，編制上仍設有初級班次，亟應更正名稱，以符名實。

(二)經費籌劃，由區董等所組織之董事會完全負責，來源尙稱確實，惟支出之分配，絕無標準，殊屬非是，嗣後應遵照法定標準，妥加支配，撙節開支。

(三)教員資格有不合者，應設法改聘。

(四)校臨晉祠，擅山水風景之勝，環境甚佳，惟校舍係借用寺院，光線嫌不足，布置亦欠整潔，應加注意。

(五)校具，質雖陳舊，量尙敷用，標本缺，圖書陋，應分別添置。

(六)各班學生，人數過多，教學殊有不便，複式編制之級，在課程之分配與教學之設施上，均有失當之處，應即研究改進。

(七)各科教學，多照書講解，殊乖教學原則，此後應加多問答勞作之機會，俾兒童之心身，

得以自由發展，課程內容，亦應遵照新頒標準，修訂實施。

(八)訓育之指導欠緊張，自治會形同虛設，體育器械及衛生設備，均欠完備，應從速加緊整頓。

山西省太原市公立圖書館視察報告

(甲)設施概況

(一)沿革 民國八年開辦，始名山西教育圖書博物館，十四年呈准改爲山西公立圖書館，其博物部作爲附設，本年三月間，奉令併入省立第一二通俗圖書館，第一圖書館現仍繼續辦理，改爲中山公園分館，第二圖書館因館址業經官產處標賣，暫行停辦。

(二)設備

a.現藏圖書，總計八千一百十六種四萬餘冊，計文學類六百六十八種，哲理類一千三百三十六種，教育類四百二十一種，社會類一千七百零五種，自然科學類八百四十九種，實用科學類七百三十二種，藝術類四百一十種，雜誌報章等一千三百種，其他六百九十五種，其中以中文書爲最夥，計三萬八千零八十三冊，日文一千一百三十九冊，西文僅七百七十八冊，分類方法，舊籍依經史子集叢五部分類，新籍暨外國文，均依杜定友世界

圖書分類法分類。

b. 附設博物部，其博物種類，計有歷史博物類，各地土產類，兒童玩具類，植物標本類，礦物標本類，動物標本類，生理模型類，教育成績類，活動物獸類，活動物禽類，人種，天文，地質等類掛圖。

(三) 建築

a. 館址係撥佔太原府文廟，就原有建築畧加修葺，面積佔地二十七畝六分。

d. 屋宇計有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藏書室，藏報室，普通閱覽室，婦女閱覽室，附設博物部，計有長廊，歷史博物陳列室，教育成績及各地土產陳列室，兒童玩具室，植物礦物標本室，動物標本室，生理模型室，遊藝室，中山公園分館，設通俗書報閱覽室一處。

(四) 行政

a. 設館長一人，副館長一人，管理員一人，事務兼文書一人，編輯一人，分館主任一人，司書二人，司報一人，書記二人，全體職員會議，年開二次。

b. 館長郭象升，係前清拔貢，歷任大學文科學長，衆議院議員，師範學校校長，教育學院院長等職，副館長柯璜，係北京大學師範館理科畢業，歷任大學教授，北平古物陳列所

所長等職，該二員老成碩望，士林欽仰，均係該館創辦人，不另支薪，惟柯副館長常川駐館，月送車馬費二十五元，對於館務，均能熱心規劃，遇事並能躬親督導，尤堪嘉尚，其他職員，亦能稱職。

c. 所擬徵集規則，寄貯規則，游覽規則，閱書室規則，閱書處及閱報處之管理細則，參觀規則，大致可行。

(五) 經費

a. 經常費年六千元，由省地方教育款內指撥。

b. 支出計有薪水工食費三千八百二十八元，設備費一千二百元，公雜費九百七十二元。

(六) 閱覽情形

a. 游覽時間爲夏季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冬季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

b. 每日閱書者約三十餘人，以學生爲多，所閱書籍，以報章雜誌爲多，中文新舊籍次之，閱覽外國文者較少，游覽博物者每日約一百餘人，夏季爲多，冬季較少，例假及星期日爲多，平時畧少，概不徵費。

(乙) 視察意見

(一) 該館既經教育廳決定改組爲民衆教育館，自應從速遵照部頒規程，更正名稱，切實改組

(一)該館事業項目，除原有之設備，得改設閱覽陳列二部外，其他各部，亦應酌量情形，逐漸增添。

(二)大門外空地尚多，應廣植花木，俾作遊息之所，陳列室及閱覽室光線均嫌不足，應設法改進。

(三)全體職員會議，開會之次數，應酌量增加，此外應另設設計委員會，以討論事業進行計劃及工作效能等問題。

(四)關於購置圖書，應預擬標準，並請專家協助選擇，關於科學之通俗書籍，尤應儘先購備。

(五)所擬創辦巡迴文庫，交換圖書，陳列祭器及禮器等項，均屬可行，至如何吸引民衆，亦應妥訂方案，迅即實行。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國術操練場視察報告

該場成立於二十一年雙十節，係教育廳主辦，場址在中山公園，面積寬綽，辦公室八間，布置亦頗整齊，職員計設管理主任一人，名譽教師一人，教師二人，指導員三人，事務員二人，文牘一人，書記一人，全體職員，除教師及書記外，皆係名譽職，不另支薪，所需經費，

僅薪工六十元一項，頗稱經濟，主任王新年，現任綏靖公署科長，國術促進會會長，太極拳學會教授，誠懇幹練，擅長國術，對於場務，頗能悉心規劃，切實進行，其他教師以下諸職員，亦均能熱心指導，勤於職守，操練項目，計有太極拳·八翻手·羅漢拳·形意拳·八掛拳·通臂拳·長拳·器械等技，各種國術器械，計有百餘種，大致精良適用，每日操練時間，爲上午六時至八時，下午六時至八時，星期日及例假休息，每日來場學習者，計有男二百餘人，女十餘人，以學生及軍人爲衆，操演頗稱勤奮，該館創辦，尙未匝月，已有相當成績之表見，仍應努力精進，俾樹全省國術操練之模範。

山西省太原市省立公共體育場視察報告

該場舊址，原係文瀛湖東邊空地一段，於民國十八年闢爲公共體育場，因年久失修，二十一年八月，教育廳撥歸省立第一實驗小學校管理，由小學校長兼主其事，設管理員及指導員各一人襄助之，由小學職員兼任不支薪，兼主任劉逢炎，係上海美術專門學校高等師範科畢業，現兼充教育廳小學組主任，接辦以來，對於場務，頗能措施得宜，其他職員，服務亦勤，經常用費，暫由實驗小學經常費項下支墊，本年十月，因修理購置，廳令撥二百五十元充其用，場址尙能寬綽適用，惟場內僅設有籃球場及網球場各一處，鐵棍鞦韆各一架，力木一座

，設備尙嫌不周，嗣後應略事添置，每日參加人數，尙未能十分踴躍，仍應廣事宣傳，設法招致，以期普及民衆體格鍛鍊之實效。

山西省忻縣縣立公共閱報社視察報告

該社附設城內遺山祠，於民國十七年三月成立，計有閱報室二間，足容二十人，布置尙屬清潔整齊，報祇僅有四種，設備殊嫌簡陋，設司事一人，由圖書館館員兼任不支薪，經常費計設備費三十元，辦公費九元，開支尙稱合度，每日開放時間，爲上午八時至十二時，下午一時至三時，每日閱覽人數，計男二十五人，女二人，尙應延長下午開放時間，并設法吸引民衆，利用其課餘或工餘之暇，來社閱覽。

山西省忻縣雙堡村村立民衆學校視察報告

該校成立於民國十八年十一月，校長由村長秦克讓兼任，教員一人，亦由初級小學教員兼任，經常費計辦公費十九元，教員津貼九元，共二十八元，教室及黑板棹櫈等校具，均由小學借用，現有學生二十八人，皆成年失學者，修業期限一年，上年度畢業生計有十八人，每日授課時間，爲下午七時至十時，課程計有識字四小時，三民主義二小時，注音符號二小時，

常識四小時，農學二小時，算術四小時，其用書爲農民千字課本二冊，三民主義教科書四冊，注音符號傳習小冊一冊，常識教科書四冊，農業補習課本二冊，初小算術教科書四冊，珠算課本一冊，該校規模雖屬簡陋，教者習者，均能熱心將事，實屬良好現象，惟學額太少，尙應廣事吸引，以資效率之增進。

山西省大同縣縣立平旺村民衆學校視察報告

該校於民國十九年九月，由教育局籌辦成立，附設於初級小學，設主任教員一人，級任教員三人，均由初小教員兼任，不另支薪，僅津貼六元，此外並無經常支出，校舍計用教室三座九間，教員室兩間，自修室五間，體育場二十方丈，容量尙稱寬餘，各種校具，如黑板棹櫬教鞭時鐘等物，均由小學借用，亦屬經濟，現有學生人數，計有男三十四人，女十四人，共四十八人，另有旁聽生七人，合計五十五人，畢業期限定三個月，凡年在十七歲以上無不良嗜好者，皆得入學，學生最高年齡，達五十一歲，上期畢業生，計有男二十五人，女十人，每日授課時間，爲下午六時起九時止，課程計有平民千字課二小時，習字六小時，珠算三小時，唱歌一小時，國語六小時，其用書爲平民千字課一冊，新學制唱歌課本一冊，新時代國語課本一冊，該校師資設備，均能善加利用，辦法殊有可取，惟課程內容欠充實，教本嫌陳

舊，應設法改進，畢業期限，亦應酌量增加。